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1 年 8 月 29 日(星期一) 9 時 00 分

貳、會議地點：本校 9 樓國際會議廳

參、主 席：吉佛慈校長

紀錄：許美月

肆、出席人員：

一、應出席人員：計 150 人

出席人員：校長及各處室主任 9 人、職員代表 18 人、全體專任教師 105 人、教官 6 人、家長會代表 1 人、學生代表 11 人

二、實際出席人員：計 138 人

出席人員：校長及各處室主任 9 人、職員代表 18 人、全體專任教師 99 人、教官 4 人、家長會代表 1 人、學生代表 7 人

伍、研習(教官室友善校園研習、輔導室性平研習、學務處兒童權利公約宣導研習、圖書館資安宣導研習)

陸、慶生會(111 年 9-12 月)

柒、頒獎：頒發 110 學年度橙心認輔老師感謝狀

捌、**確認前次會議紀錄，報告決議執行情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1110630 期末校務會議，計 8 個提案，2 個臨時動議

一、提案編號：01

提案單位：輔導室

案由：為配合最新教育部申訴及再申訴相關規定，修訂「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要點」(草案)如附件，提請討論。

決議：經表決，贊成 91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二、提案編號：02

提案單位：教官室

案由：一、三年級教室樓層變更。

決議：經表決，贊成 25 票，反對 75 票，維持不變

三、提案編號：03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南湖高中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範修訂。

決議：經表決，贊成 77 票，反對 4 票，照案通過

四、提案編號：04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南湖高中學生獎懲實施辦法修訂。

決議：經表決，贊成 67 票，反對 3 票，照案通過

五、提案編號：05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南湖高中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修訂

決議：經表決，贊成 66 票，反對 1 票，照案通過

六、提案編號：06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修正「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編班及轉班(學群)作業規定」，提請討論。

決議：經表決，贊成 91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七、提案編號：07

提案單位：教務處、學務處

案由：修正「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提請討論

決議：經表決，贊成 72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八、提案編號：08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提請討論。

決議：經表決，贊成 92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1、學生代表：廢除交服隊。

校長裁示：請提案同學先有校內同學對此提案的調查數據，同學對廢除交服隊有共識，於 111 學年度期初校務會議提出提案單，進行提案討論。

2、學生代表：智慧校園發展，校園網路機開放學生使用。

校長裁示：學校網路以教學為主，頻寬限制，學校曾開放 3 天，後端數據顯示同學以上線打手遊佔大數，且嚴重影響教師授課，學校自主學者課程切開年級上課，就是怕互相影響，校園網路機現階段無法開放學生使用。

學生代表詢問：針對期末校務會議臨時動議 1 的會議紀錄(請提案同學先有校內同學對此提案

的調查數據，同學對廢除交服隊有共識，於 111 學年度期初校務會議提出提案單，進行提案討論。) 如果學生代表沒記錯的話，校長說請學生與生輔組一同針對該議題一起討論擬定處理方針，那時有請校長給一個時限，免得又不了了之，從會議資料上又變成學生代表要收集數據提案校務會議，想詢問一下。

乃元主任回覆：關於這個臨時動議後來沒有進行決議，接著暑假就沒有機會集合同學進行討論，只是我們要集合哪些同學來進一步的討論，馬上，開學後又是原班級代表任期時間到了，新的班級代表也會在班級大會選出，學務處會邀請新的班級代表於班聯會做出提案草案，學務處會請生輔組列席一起討論交服隊的存廢或其設置。

玖、：主席致詞：詳見校長簡報資料(詳見會議記錄附件 3)

壹拾、家長會致詞

因疫情因素，家長會與學校師生較少有實體互動，9 月份家長會將有新的團隊產生，歷經 2 年半的疫情，大家都更加辛苦，僅代表家長會謝謝所有的教師也祝福大家健康平安快樂。

壹拾壹、教師會報告：

很久沒有開實體會議，在新學期跟所有老師一起接受新的挑戰，感謝大家對教師會的支持。

壹拾貳、各處室報告：詳見會議記錄附件 4-校務會議手冊定案版。

一、教務處補充報告：

- 1、今學教務處有許多新人，若有事情做得不夠完備請老師多多包涵，希望 111 學年繼續支持教務處，讓教學行政更有效率，學生更傑出。
- 2、其他報告事項請各位老師參閱會議手冊

二、學務處補充報告：

- 1、防疫措施分為 2 階段，開學 1.2 週同原來規定一人確診全班停課 3 天。
- 2、9 月 12 日起 將不再實施全班停課，學校提供 1 劑免費快篩，快篩陰性、無症狀可繼續上課，如有症狀應儘速就醫。需實施 7 天居家照護，期滿後無症狀即可回到學校上課。確診者的同班同學與老師學校提供 1 劑免費快篩，快篩陰性、無症狀可繼續上課，如有症狀應儘速就醫。
體育班匡列標準一樣 3+4+2 支快篩劑 7 天不到校，一人確診全班停課 7 天，因體育班住校視同同住家人。
- 3、因原熱食部場地施工，本學期供餐方式採現金交易，點餐機暫停使用，地點為 5 樓 208 旁棒球社社辦教室，第一週原熱食部裝備未撤，仍於原熱食部以便當方式供應，第 2 週起校外中央廚房餐點製作完成，到校販售，販售品項不變，相關資訊於開學日放置班級櫃。
- 4、校務會議結束研習結束後，請各位老師到外面 9 樓寫手教室旁拍教職員團體照。及各科室團照。
- 5、防疫提醒：教師進入校園需打滿 3 劑疫苗，若無需提供 7 日內快篩陰性證明，學生辦理校外活動需打滿 3 劑疫苗，若無需提供 2 日內快篩陰性證明，學校有將學

生施打統計資料上傳雲端，供老師辦理活動參考，鼓勵大家盡速施打，若有教師因身體因素不適合施打提供醫生證明，快篩劑由學校提供，若無證明，則由教師自己購買。

三、教官室補充報告：

- 1、各班輔導教官一覽表，因有教官人員異動，開學後寄給各位導師。
- 2、9/2 日班週會進行防空、防災、防震演練影片宣導，9/8、9/15 晨讀、晚自習時間進行大型集會疏散演練。
- 3、9/3、4 國語文競賽需要同學幫忙，請高一導師 8/30 幫忙甄選 5 位同學，以願意擔任交服隊、衛糾、環糾同學為優先，施以教育訓練以便日後學校辦理大型活動如校慶、學校日等可以協助接待、指引、環境衛生工作。

四、圖書館補充報告：

- 1、新書推薦即日起即可線上或至圖書館填寫推薦單至 9/10 日止。

五、會計室補充報告：

- 1、會計室報告請參閱校務會議書面資料
- 2、各項支出請先行請購，經核准後再行購買，並優先向使用電子發票廠商辦理採購，以落實電子化核銷作業。

六、合作社報告：校長、主任、家長代表、各位老師、學生代表暑安，員生社 2 點報告：

- 1、若高一導師、新生對於制服、書包有疑難雜症，請至 4 樓秘書室找鄭姐洽詢。
- 2、因熱食部工程的緣故，員生社的出入動線可能受影響，甚至可能有幾天無法營業，員生社會提早公告，造成不便，先向大家說聲抱歉。

壹拾參、 提案討論：提案內容詳見會議記錄附件 2-校務會議手冊定案版。

一、提案編號：01~07

提案單位：秘書室、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輔導室、圖書館

案由：111 學年度 111-115 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校務、教務、學務、總務、輔導、圖書館工作計畫，提請通過。

決議：全體鼓掌，照案通過

二、提案編號：08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南湖高中學生獎懲實施辦法修訂。

說明：依教育局 111 年 8 月 22 日北市教中字第 1113074571 號函。

(非屬學習時數，不列懲處)

決議：經舉手表決，贊成 98 票，反對 1 票，照案通過

三、提案編號：09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南湖高中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範修訂。

說明：依教育局 111 年 8 月 22 日北市教中字第 1113074571 號函

決議：經舉手表決，贊成 90 票，反對 2 票，照案通過

學生代表對第 8.9 案及臨時動議的意見及校方回覆

學生代表：1102 期末校務會議，學生代表針對學生獎懲辦法 21 條第 18 項學生無故不參加重大集會那一條提出抗議，其中本校學生作息時間規範升旗列為非學習時數，但在獎懲規範中卻要被懲處，兩者相互抵觸且不符新制規定。

1102 期末校務會議，學務主任反駁兩者是不一樣的東西而身為學生的我也抱著謙虛學習心態立即致歉表示會多加學習，但這次的規定獎懲辦法修改中卻又被修正，理由與上次學生代表團所提的理由一致，想詢問：學生代表提出意見，學校處理方式直接反駁，而局裡來文卻又立即修正

學務乃元主任：我們針對第 8 案唯一字面修正在重大集會部分，重大集會依照以往教育局函示，重大集會不到是可以列懲處，但最近教育部轉教育局來函修訂，明確表示重新規範所有非學習時數裡面的活動都不可以列計懲處，在上學期期末升旗是非學習時候的集合活動，但依照之前認定標準是可以列懲處，我們送審之後局裡再經過審查小組審查之後認定這一條應遵從教育部最新規定有關學習時數與非學習時數，依照局裡來函指示把升旗集合未到警告一次由獎懲規定移除，條文內只保留校慶、班周會這種在學習時數內的集會，依照教育部的最新學習與非學習時數的相關規定列為懲處依據，把上學期期末通過的懲處辦法也在這學期立即修正，第 9 案的作息時間調整也是依照函示來處理。

學生代表：希望總務處能即時公告會議記錄以利師生針對不公平的行政行為時，能向評議委員會提出申訴。

四、提案編號：10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教育部於110年3月2日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 設立辦法」一案

應另行增聘體育班學生代表一人至二人 擔任委員，1110825行政會議中決議由高二、三體育班班長擔任。提請校務會議通過。

說明：教育部於110年3月2日以臺教授體部字第1100006595B號令 發布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以下簡稱 設立辦法)部分條文，修正後設立辦法第8條規定，體育班發展委員會，於高級中等學校，應另行增聘體育班學生代表一人至二人 擔任委員

決議：經舉手表決，贊成95票，反對2票，照案通過

學生代表：

針對提案 10:案由中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乙案，應另行增聘體育班學生代表一人至二人擔任委員，1110825 行政會議中決議由高二高三體育班班長擔任，學生代表應該是經由選舉產生是否應該由體育班同學共同選舉。

學務乃元主任：體育班各有 4 支代表隊，高一新生上不熟悉各項事務，所以建議高二高三班長擔任可涵蓋四支球隊的意見。

五、提案編號：11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定期評量命題及審題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台北市教育局 111 年 7 月 15 日 來文：北市教中字第 1113066336 號辦理

決議：經舉手表決，贊成 86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六、提案編號：12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學校教育品質保證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臺北市中小學教育品質保證實施計畫辦理

決議：經舉手表決，贊成 68 票，反對 3 票，照案通過

壹拾肆、

臨時動議：學生代表：停止以任何形式公開學生放榜資訊。

說明：學生組織瘋狗年發起終結放榜新聞，學生行動呼籲高中校方承諾拒絕以任何形式提供學生資訊給媒體作為放榜新聞的題材，已有超過 20 所高中加入同時有部分學校已承諾不發佈新聞稿反觀南湖高中今年仍有在校網公告學生放榜資訊，雖然我們學校非締約學校，南湖高中身為台北市最新學校我們應該以身作則終結以成績作為評斷學生標準，成為發展多元學習及 108 課綱核心價值的領頭羊，校網及穿堂都不應該公布學生放榜資訊。

靜怡主任：建議將此意見提班級代表會議討論，班級會議代表具有代表性，待班級會議代表得出決議再來提案。

壹拾伍、 散會（11:15）

出席簽到表(行政教師、學生與家長代表)

職稱	姓名	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校長	吉佛慈	吉佛慈	教學組長	張恬瑜	張恬瑜
秘書	王建富	王建富	註冊組長	陳政嘉	陳政嘉
教務主任	林靜怡	林靜怡	實研組長	楊士朋	楊士朋
學務主任	劉乃元	劉乃元	設備組長	吳宜洲	吳宜洲
總務主任	陳繼書	陳繼書	訓育組長	陳柔安	陳柔安
輔導主任	洪詩淳	洪詩淳	體育組長	王嵐亭	王嵐亭
圖書館主任	李小蘭	李小蘭	衛生組長	陳浩銘	陳浩銘
主任教官	曾明源	曾明源	資媒組長	孔繁涓	孔繁涓
人事室主任	李玉玲	李玉玲	特教組長	林郁君	林郁君
會計室主任	黃翊璇	黃翊璇	生輔組長	劉建豪	劉建豪
教師會會長		吉佛慈	學生代表	王瑋	陳宗勳
家長會會長	黃柏澹	黃柏澹	學生代表	副主席	李科勇
家長代表					

出席簽到表 (導師)

職稱	姓名	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101 導師	黃榮伸	黃榮伸	115 導師	黃伊崙	黃伊崙
102 導師	劉淑慧	劉淑慧	201 導師	蔡振豐	蔡振豐
103 導師	黃盈惠	黃盈惠	202 導師	黃曉惠	黃曉惠
104 導師	廖愛苓	廖愛苓	203 導師	卓雅玲	卓雅玲
105 導師	黃大松	黃大松	204 導師	陳韻如	陳韻如
106 導師	張中雲	張中雲	205 導師	林淑娟	林淑娟
107 導師	阮惠莉	阮惠莉	206 導師	沈伊莉	沈伊莉
108 導師	黃紀蓉	黃紀蓉	207 導師	徐文娟	徐文娟
109 導師	✓ 梁蕙如	請假	208 導師	陳佩君	陳佩君
110 導師	林國華	林國華	209 導師	陳泓曄	陳泓曄
111 導師	羅瑞昌	羅瑞昌	210 導師	張逸超	張逸超
112 導師	李淑婷	李淑婷	211 導師	吳素菁	吳素菁
113 導師	張嘉桓	張嘉桓	212 導師	吳盟仁	吳盟仁
114 導師	吳佳穎	吳佳穎	213 導師	謝怡箴	謝怡箴

出席簽到表 (導師)

職稱	姓名	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214 導師	吳詩薇	吳詩薇	312 導師	陳幸萱	陳幸萱
215 導師	陳佩伶	陳佩伶	313 導師	吳佩鏞	吳佩鏞
301 導師	林久媿	林久媿	314 導師	徐昌祺	徐昌祺
302 導師	張富甯	張富甯	315 導師	邱稚瑋	邱稚瑋
303 導師	陳世賓	陳世賓			
304 導師	盧慧娜	請假			
305 導師	沈君怡	沈君怡			
306 導師	吳碧琴	吳碧琴			
307 導師	王立偉	王立偉			
308 導師	王建華	王建華			
309 導師	楊素鈴	楊素鈴			
310 導師	陳雅雯	陳雅雯			
311 導師	沈品攸	沈品攸			

出席簽到表 (專任教師)

職稱	姓名	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國文教師	王玉芬	王玉芬	英文教師	張嘉盈	請假
國文教師	陳秀慧	陳秀慧			
國文教師	謝英彥	謝英彥	物理教師	張志維	請假
國文教師	李秀靜	李秀靜	物理教師	洪柏育	洪柏育
國文教師	黃健綸	黃健綸	物理教師	楊皓棠	楊皓棠
數學教師	謝明昆	謝明昆	化學教師	李耿中	李耿中
數學教師	王莉萍	王莉萍	化學教師	康雅琳	康雅琳
數學教師	王錫熙	王錫熙	生物教師	李宜娟	李宜娟
數學教師	涂朝淵	涂朝淵	生物教師	黃祐慈	黃祐慈
數學教師	李姍妮	李姍妮	地科教師	吳昌任	吳昌任
英文教師	蘇婷	蘇婷	歷史教師	張惠君	張惠君
英文教師	陳嘉茵	陳嘉茵	歷史教師	葉佳樺	葉佳樺
英文教師	林嘉紋	林嘉紋	歷史教師	謝德隆	謝德隆
英文教師	賴亦歆	賴亦歆	歷史教師	陳正宜	陳正宜

出席簽到表 (專任教師、教官)

職稱	姓名	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地理科教師	吳麗娟	吳麗娟	家政科教師	王慈鴻	王慈鴻
地理科教師	曾麗曄	曾麗曄	生活科技教師	高頌洲	高頌洲
地理科教師	王駿騏	王駿騏	健護教師	許淑雲	許淑雲
地理科教師	李巧柔	李巧柔	電腦科教師	呂睦卿	呂睦卿
公民與社會科教師	戴宇志	戴宇志	電腦科教師	吳秀宜	吳秀宜
公民與社會科教師	張玉慧	張玉慧	輔導教師	許瑋真	許瑋真
公民與社會科教師	翁綾謙	翁綾謙	輔導教師	張月瓊	張月瓊
公民與社會科教師	謝麗香	謝麗香	輔導教師	徐佩瑜	徐佩瑜
體育科教師	蔡勝輝	蔡勝輝	特殊教育科教師	賴佳宜	賴佳宜
體育科教師	張潔茹	張潔茹	軍訓教官	王翊軒	王翊軒
美術科教師	朱文正	請假	軍訓教官	劉希嫻	劉希嫻
美術科教師	賴宛瑜	賴宛瑜	軍訓教官	吳湘怡	吳湘怡
音樂科教師	龔其珍	龔其珍	聘用教官	陳嘉容	陳嘉容
音樂科教師	傅湘雲	傅湘雲	聘用教官	林秉毅	林秉毅

20
冰

列席簽到表 (教練、職員代表)

職稱	姓名	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專任運動教練	黃資長		人事組員	邊沛翎	邊沛翎
專任運動教練	孫韻荃		會計組員	蔡恩平	蔡恩平
約用運動教練	尤敏心		會計佐理	尤聖翔	留學
			事務組長	葉文霞	葉文霞
			出納組長	楊嘉玲	楊嘉玲
			幹事	李育青	李育青
			幹事	陳惠玲	陳惠玲
			幹事	王毓淇	留學
			幹事	許美月	許美月
			幹事	吳文祺	留學
			幹事	蕭靜如	蕭靜如
			幹事	陳香蘭	陳香蘭
			約僱幹事	吳庭瑜	吳庭瑜

出席簽到表

職稱	姓名	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學生代表	黃立堂				
學生代表	王立翔				
學生代表	周嘉				
學生代表	許宇翔				
學生代表	楊廷婷				

出席簽到表 (職員代表)

職稱	姓名	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管理員	周慶華				
管理員	呂芸芸				
書記	顏如意				
書記	王玉衡				
技士	林志忠				
技佐	苗凱麗				
護理師	王集瑩				
護理師	沈莉萍				
技工	鄭玉敏				
技工	賴文斌				
工友	郭俊吉				
防護員	李元淵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議程

- 壹、 會議時間：111 年 8 月 29 日(星期一) 上午 9 時 00 分
- 貳、 會議地點：九樓國際會議廳
- 參、 出席人員：全體專任教師、職員代表、家長會代表、學生代表
- 肆、 研習(教官室友善校園研習、輔導室性平研習、學務處兒童權利公約宣導研習、圖書館資安宣導研習)
- 伍、 慶生會(111 年 9-12 月)
- 陸、 頒獎：頒發 110 學年度橙心認輔老師感謝狀
- 柒、 確認前次會議紀錄、報告決議執行情形
- 捌、 主席致詞
- 玖、 家長會致詞
- 壹拾、教師會致詞
- 壹拾壹、各處室工作報告
- 壹拾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111-115 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提請討論。

提案二：111 學年度校務工作計畫，提請討論。

提案三：111 學年度教務處工作計畫，提請討論。

提案四：111 學年度學務處工作計畫，提請討論。

提案五：111 學年度總務處工作計畫，提請討論。

提案六：111 學年度輔導室工作計畫，提請討論。

提案七：111 學年度圖書館工作計畫，提請討論。

提案八：南湖高中學生獎懲實施辦法修訂，提請討論。

提案九：南湖高中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範修訂，提請討論。

提案十：教育部於 110 年 3 月 2 日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 設立辦法」一案應另行增聘體育班學生代表一人至二人 擔任委員，1110825 行政會議中決議由高二、三體育班班長擔任。提請校務會議通過。

提案十一：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定期評量命題及審題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提案十二：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學校教育品質保證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壹拾參、臨時動議

壹拾肆、散會

會議資料頁次表

1	報告上次會議決議情形	3
2	教師會致詞	4
3	教務處報告	5
4	學務處報告	9
5	教官室報告	12
6	總務處報告	13
7	輔導室報告	14
8	圖書館報告	21
9	人事室報告	25
10	會計室報告	28
11	合作社報告	30
12	提案討論	30

上次會議決議執行報告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計 7 個提案

一、提案編號：01

提案單位：輔導室

案由：為配合最新教育部申訴及再申訴相關規定, 修訂「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要點」(草案)如附件, 提請討論。

決議：經表決，贊成 91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二、提案編號：02

提案單位：教官室

案由：一、三年級教室樓層變更。

決議：經表決，贊成 25 票，反對 75 票，維持不變

三、提案編號：03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南湖高中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範修訂。

決議：經表決，贊成 77 票，反對 4 票，照案通過

四、提案編號：04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南湖高中學生獎懲實施辦法修訂。

決議：經表決，贊成 67 票，反對 3 票，照案通過

五、提案編號：05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南湖高中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修訂

決議：經表決，贊成 66 票，反對 1 票，照案通過

六、提案編號：06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修正「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編班及轉班(學群)作業規定」，提請討論。

決議：經表決，贊成 91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七、提案編號：07

提案單位：教務處、學務處

案由：修正「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提請討論

決議：經表決，贊成 72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八、提案編號：08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提請討論。

決議：經表決，贊成 92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1、學生代表：廢除交服隊。

校長裁示：請提案同學先有校內同學對此提案的調查數據，同學對廢除交服隊有共識，於 111 學年度期初校務會議提出提案單，進行提案討論。

2、學生代表：智慧校園發展，校園網路機開放學生使用。

校長裁示：學校網路以教學為主，頻寬限制，學校曾開放 3 天，後端數據顯示同學以上線打手遊佔大數，且嚴重影響教師授課，學校自主學者課程切開年級上課，就是怕互相影響，校園網路機現階段無法開放學生使用。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期初校務會議
教師會致詞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期初校務會議

教務處報告

壹、教務主任

- 一、感謝所有同仁對教務處各項業務的支持與配合，開學第一周 9/3-4 臺北市語文競賽將在南湖高中辦理，感謝許多老師支援。

二、教務處成員

教務主任：林靜怡老師

教學組長：張恬瑜老師 註冊組長：陳政嘉老師

實研組長：楊士朋老師 設備組長：吳宜洲老師

協助行政：林嘉紋老師、卓雅玲老師、謝麗香老師

職員：李育青小姐、吳文祺小姐、陳惠玲小姐、王毓淇小姐、苗凱麗小姐

三、六大學科主席

國文科科主席	王立偉 老師	自然科科主席	黃祐慈 老師
英文科科主席	林嘉紋 老師	社會科科主席	戴宇志 老師
數學科科主席	徐昌祺 老師	藝能科科主席	朱文正 老師

貳、教學組

- 一、感謝老師犧牲假期協助暑期輔導、重補修的課務，並非常感謝高三多位導師、任課老師利用下午課餘時間，主動陪讀或幫學生加強課業。
- 二、請導師及任課老師特別指導班上同學，上課鐘響 5 分鐘後任課老師仍未到時，要請學藝股長(或班長)到教務處協助了解，教學組也會在幹部訓練時特別提醒學藝股長。
- 三、老師監考一定要準時(尤其模擬考接替時)，考前 5 分鐘未到教務處領考卷，教務處會以電話提醒老師。另外，請確認自己的監考班級領卷，不確定監考班級時，可詢問教務處同仁。
- 四、緊急之病假可由教學組安排代課教師，事假及一般病假煩請老師自行協商代課教師，除公假派代外，其餘假別請記得自付鐘點給代課教師。
- 五、大家體恤課表無法讓人人美夢成真；課表調整請於 9/1 (四) 17:00 前告知教學組。

- 六、 教學計畫與進度表已 e-mail 給各位老師，請老師在 9/14 (三)17:00 前繳交電子檔至教學組信箱，各項評量方式均需有詳實的紀錄，佔分比重亦應讓家長與學生充分瞭解，於授課教學計畫中詳載。
- 七、 8/30(二)開學日行程：(學前測請任課老師隨班監考)
- 八、 9/8 (一)開始夜自習，相關夜自習防疫措施另行公告。
- 九、 8/30 (二)發放第八節輔導課調查表，預計 9/7(三)公告各班是否輔導課開班。9/12(一)開始上第八節輔導課。

參、註冊組

一、 本校 111 年度高三應屆畢業生大學多元入學榜單，公立大學共計錄取人數 163 人次，錄取率 31.8%，其中臺大 2 人、清大 3 人、陽交大 5 人、政大 2 人、成大 8 人、臺師大 4 人、中央 6 人，中正 9 人，中山 6 人。感謝所有同仁的努力與付出！

二、 高二、高三各類組之班級如下：

第 1 類組	第 2 類組	第 3 類組	特色班	體育班
A 班群 201-205 B 班群 206	C 班群 207-209	D 班群 211-214	210 數學班	215
A 班群 301-304 B 班群 305-307	C 班群 308-310	D 班群 311-314	310 數學班	315

三、 高三重要入學考試日期如下：

考試名稱	報名日期	考試日期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第一次考試)	111年09月07日(三)~14日(三)	111年10月22日(六)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第二次考試)	111年11月09日(三)~15日(二)	111年12月10日(六)
學科能力測驗	111年11月01日(二)~15日(二)	112年01月13日(五)~15日(日)
分科測驗	112年06月08日(四)~19日(一)	112年07月12日(三)~13日(四)

※大

考(英聽學測)簡章及術科考試簡章購置已於暑輔期間調查完畢，將再通知領取。

四、高三英聽工作進度：高三學生已完成證件照拍攝，少數同學未拍攝者持續催繳照片中。英聽預計9月初調查報名。英聽可作為繁星推薦、個人申請、考試入學檢定項目或審查資料之一，請高三老師鼓勵同學報名。

五、高一新生數位學生證實施學生票悠遊卡全面改以記名方式，開學會請學生完成新生大頭照確認及記名同意書。

六、老師上網登錄學期成績，登錄完成後請務必仔細檢查成績系統中學生成績是否有誤，尤其是不及格學生請老師務必再三確認，以免影響學生後續補考重修相關事宜。若上網登錄截止後發現成績有誤，請儘早至教務處更正。

七、各項升學考試報名及相關事宜，煩請導師協助提醒同學務必配合教務處的報名繳費流程，考生需自行注意各類考試報名日期之期限。

八、有關南湖高中學生可申請之獎助學金，請查閱：

●南湖高中學校首頁->學生常用連結->獎助學金公告。

●圓夢助學網 <https://helpdreams.moe.edu.tw/>

肆、實研組

一、高一至高三年跑班選修均於暑期時完成選課並公告，感謝所有開課老師。

二、111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中優質化補助方案「教師社群申請」及「校外參訪車資申請」自即日起至9/9(五)12:00止，申請辦法已e-mail至老師信箱，歡迎有意願的老師提出申請。

伍、設備組

一、高一、高二、高三教科書已發放至各班教室，請導師提醒同學在開學日早上發下、確認每位學生都有拿到教科書，並盡速檢查是否有缺頁破損。若有缺書、破損，請於9/16(五)前，至5樓設備組退補書；班級若有多餘的教科書，亦請班長於上述期

限內送回設備組。九月中旬後教科書結算、備用量退還書商後，設備組即無教科書庫存可供補發。

二、白、紅、黃、藍色粉筆各一盒、粉筆夾 8 個、板擦 3 組、電視配件包，皆已在各班教室，請設備股長清點保管。粉筆用完請至設備組領取，單槍配件包及電視配件包將於幹部訓練(08/31)進行教學。請同學拔、插線材時要注意安全並愛惜，以免線材或插孔毀損影響使用，若單槍投影機、大屏有使用疑問，歡迎至設備組洽詢。

三、關於電腦、大屏、視聽或專科教室的使用，請任課教師協助督導學生：

(一) 任何專科教室內禁止飲食，並保持教室之整潔。

(二) 電腦、大屏、單槍等連接線材請勿任意拔除，使用完畢請關機，避免後續無法使用。

(三) 多元選修、自主學習、社團活動等課程密集使用各教室，使用完畢請盡快歸還鑰匙，以免造成下一堂課程延誤。

學務處報告

壹、學務主任

- 一、感謝全體教職同仁的協助，在防疫整備工作順利推展下順利開學。感謝全體導師的辛勞承擔，讓南湖的孩子在疫情跌宕起伏干擾下的學習能有生命中的重要貴人相伴。新的學年度開始，學務處團隊進行部分調整，懇請同仁們能繼續給予學務處支持與鼓勵。

學務處	主任：劉乃元		
訓育組	組長：陳柔安	幹事：顏如意	協行：楊皓棠老師
生輔組	組長：劉建豪	幹事：呂芸芸	
體育組	組長：王嵐亭	幹事：周慶華	協行：蔡勝輝老師
衛生組	組長：陳浩銘	幹事：周慶華	協行：
健康中心	護理師：王集瑩	護理師：沈莉萍	

- 二、本校現階段所有防疫措施均依主管機關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發佈之防疫教育總指引辦理。
- 三、本校原修訂學生獎懲辦法及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範，將依局來文再做文字修訂。

貳、訓育組

- 一、08/22(一)已辦理新生始業輔導。
- 二、08/30(二)舉行開學典禮，08/31(三)、09/01(四)兩日將偕同各處室辦理幹部訓練。
- 三、本學期八次社團課日期為：09/23、09/30、11/11、11/18、12/2、12/16、12/23、1/7，於週五下午 6、7 節上課。第一次社長會議將於 09/12(一)中午舉行；指導老師會議將於 09/23(五)中午舉行。請擔任社團指導的老師**務必**於社團活動時間到場點名並**全程陪同**，點名單及社團日誌上需要簽名，若有事無法出席，請提前告知訓育組安排代課老師，並請老師

完成請假手續，以利社團指導鐘點費發放。學務處將於社團時間至校園與各社團教室巡查，並維護校園安寧與安全。

四、畢業紀念冊編輯工作已依規畫陸續進行中，高三證件照已拍攝完畢，個人沙龍照、班級小團照拍攝時間為 8/16(二)至 8/19(五)下午 15:10-17:00 分流拍攝；畢冊編輯預計於 09/30、10/07、10/21、10/28、11/11、11/18 由廠商指導每班三位編輯組同學製作畢冊，請高三導師協助提醒學生。

五、學期中依行事曆召開導師會議、班長聯席會及社長聯席會。

六、本學期校慶暫訂於 11/5(六)舉行，將於 10 月開始陸續辦理相關籌劃工作。

參、生輔組

- 一、111 學年度友善校園主題：「友善校園無界限—陪你勇敢，不再旁觀」，期程：111 年 8 月 30 日（星期二）起至年 9 月 5 日（星期一）止。
- 二、近年詐騙案件類型多元化，為有效預防詐騙案件發生，避免民眾受害，警察局提供防詐宣導新聞案例及宣導圖片、影片連結使用，藉以提升全民反詐意識，「仲介旅遊打工詐騙相關宣導」連結資料如附件。
- 三、教育部校園反霸凌專線電話「0800-200-885」已完成改碼為「1953」，自 111 年 8 月 30 日（星期二）起正式開通啟用。

肆、體育組

體育組工作計畫如下，懇請大家多多支持。

項次	日期	活動名稱
1	8 月中至 8 月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清點及購買 111 學年度體育器材• 檢查所有上課場館安全設施
2	9/1~10/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召開 111 學年度體育班大班會，暨體育班教練期初會議• 9/1 幹部訓練• 9/12-9/16 培訓高一有氧種子學生• 10/20/、10/27 高一有氧舞蹈大會操組訓
3	10/2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二有氧預賽
4	11/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二有氧決賽

5	11月(暫定)	111學年度臺北市教育盃桌球錦標賽 111學年度臺北市教育盃籃球錦標賽 111學年度臺北市教育盃排球錦標賽
6	12/29-12/30	•承辦111學年度臺北市教育盃高爾夫錦標賽
7	12/6-12/16	•高一、二班際籃球賽
8	12(暫定)	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籃球甲級聯賽預賽(女子)
9	1月(暫定)	•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排球甲級聯賽複賽
10	1月(暫定)	•承辦111學年度中小學運動會行政組(游泳)
11	3月(暫定)	•承辦111學年度中小學運動會行政組(田徑)

伍、衛生組

- 一、遵照臺北市各級學校暨教育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教育總指引規定執行，並購置因應防疫相關物資。
- 二、辦理全校整潔競賽。
- 三、規劃並督導各班衛生清潔工作。
- 四、落實防治登革熱(清積水)、流行性感冒、腸病毒…等，傳染病防治工作(以消毒水擦拭班級)。
- 五、配合環保署、局推動環保教育宣導(校園空氣品質旗幟宣導)及推動校園資源再利用之觀念並禁用一次性餐具(包含吸管)，本學期結束後將會嚴格限制使用狀況。
- 六、執行校內清掃及資源回收工作、衛生組義工(衛生糾察隊及環保糾察隊)訓練。
- 七、因應環境教育，每月一次全校清潔日(疫情嚴峻時，每週一早自習舉行)，敬請全校師生共同關注校園整潔(例如：消毒水之防疫，清蜘蛛網，窗戶溝槽…等)。
- 八、配合健康促進學校必選議題有視力保健、口腔衛生、健康體位、全民健保(選定議題)、菸害防制及性教育(含愛滋病)，辦理相關活動。
- 九、新生健康檢查。
- 十、熱食部將於9/5(一)開始進行整修，為期一個學期，屆時將改到新地點進行販售。

教官室報告

1. 軍訓教官員額現況核定編制 5 員，現員 5 員；學務創新人力編制 2 員，現員 2 員。各班輔導教官均已排定完成，如有任何需要協助可找所屬教官處理。
2. 111 學年度授課規劃高三排定實施全民國防教育課程，並於第一學期實施實彈射擊體驗，將配合教育局時程預於 11 月中實施。
3. 學期開始，感謝老師們的協助與支持；請各班導師協助調查本校學生於「校外賃居」情形並於 9 月 2 日前提供有毒品、抽煙等不良嗜好疑慮之「尿液篩檢建議名冊」，如班上無此同學，請亦打「X」簽名繳回教官室。名單皆保密使用且導師可於學期中持續增刪。
4. 學生准假權責為導師(1 日內)、生輔組長(1~3 日)、學務主任(4~6 日)、校長(7 日以上)，教官室僅協助審核學生是否依流程於時限內請假，如有任何請假問題可至教官室詢問。
5. 放學基隆專車於 17:15 發車，請老師協助配合並同意搭乘基隆專車的同學，準時下課鐘響後可先行離開，趕搭專車。
6. 教官室新學期預定之工作為：
 - (一)111.08.30-09.02 友善校園週宣導
 - (二)111.09.02 期初賃居生及特定人員會議
 - (三)111.09.08 防災疏散預演
 - (四)111.09.15 期初緊急疏散演練
 - (五)111.09.17 家長藥物濫用防制講座
 - (六)111.10.17-28 交通安全貼圖設計暨防災繪畫比賽
 - (七)111.10.21 交通安全講座(一)防災講座(二)
 - (八)111.11.05 校慶防毒宣導
 - (九)111.11.18 高三射擊體驗(暫訂)
 - (十)111.12.09 藥物濫用防制講座(一二)
 - (十一)112.01.06 期末賃居生及特定人員會議

緊急連絡電話：1. 教官室（請假專線）：26308889 轉 327、329
2. 校安中心：26306554

總務處報告

- 一、感謝高頌洲主任對本校總務工作六年的奉獻付出，與各位師長對總務工作的支持與指導，新學期開始總務處將持續提供全校師生優質的服務，若有未盡妥善的地方再請大家協助與指教。
- 二、本年度 111 年校園工程進度報告如下：
 - 1、消防火警改善工程：預計 9 月 22 日完工。
 - 2、活動中心空調改善工程：預計 11 月 15 日完工。
 - 3、學生餐廳及中央廚房優質化工程：預計九月中旬開工，12 月下旬完工。
- 三、非上班期間需到校處理課(公)務者，請先通知警衛解除保全後始可進入辦公室，同仁暑期返校處理公務應核實請領交通費，請老師們完成處室核章後，務必於 110.9.9(五)前繳交「紙本」至總務處彙整(玉衡#118)。若有地址異動的老師及同仁，請至總務處另填交通費異動申請表。
- 四、若有更換愛車之教師同仁，煩請至總務處填寫教職員工停車申請表(異動)。
- 五、節能(電、水、紙等)措施的落實在於各位師長全力的配合與對學生的具體指導，請依市府來函配合辦理；各辦公室及教室溫度達 28°C 以上(參考中庭溫度計)使得開啟冷氣，且冷氣溫度請設定於 26~28°C。
- 六、學雜費三四聯單已全面採線上繳費，不再發放紙本繳費單，繳費方式列於註冊須知及繳費說明中，若學生有特殊需求(如申請補助…等)需紙本繳費單，請洽出納組。
- 七、學生課桌椅更換時間為開學日當天 8:00-12:30，請導師轉知所屬同學若有破損，刻字，鑽洞狀況，務必至總務處 B1 庫房(停車場下斜坡後左轉)更換，期末檢查未通過者需照價賠償。

輔導室報告

壹、輔導主任

一、本學年度輔導室人員編制與責任班級分配如下表

姓名	職稱	輔導責任班
洪詩淳 主任	輔導主任 分機：701	推動各項學生輔導活動及行政業務。
林郁君 組長	特教組長 分機：702	一、三年級特殊生個管老師
賴佳宜 老師	專任特教教師 分機：707	二、三年級特殊生個管老師
張月瓊 老師	專任輔導教師 分機：706	一年級：103、104、108、111、115 二年級：204、205、208、210、213 三年級：301、302、306、308、314
許瑋真 老師	專任輔導教師 分機：708	一年級：101、102、110、112、113 二年級：201、203、207、209、211 三年級：303、305、310、313、315
徐佩瑜 老師	專任輔導教師 分機：705	一年級：105、106、107、109、114 二年級：202、206、212、214、215 三年級：304、307、309、311、312
蕭靜如 小姐	行政幹事 分機：703	輔導室相關資料的登錄、借閱、收送 及輔導室相關行政業務。
王玉芬 老師	協助行政 分機：708	負責橙心計畫與支援輔導室行政業務。

二、報告事項

- (一) 輔導資源與轉介：請導師轉知學生可運用輔導室資源，有需求時可與輔導老師預約晤談。班上如有需要協助的學生，也歡迎與輔導老師聯繫討論。個案轉介單(如附件一)可於輔導室網頁下載，以幫助輔導老師短時間內瞭解學生狀況。
- (二) 學生家庭現況調查：請高二、高三導師協助於 9/2 班會課發下調查表(如附件二)填寫後交回輔導室。
- (三) 學生輔導資料：新生 A 卡為線上填寫(10 月後可自成績與出缺席查詢登入查閱)，紙本簡卡(B 卡)與自傳統一保管於輔導室，導師如有借閱需求，請洽靜如小姐登記。

- (四) 高三「學系探索量表」：將於 9/16(五)第六節班會課施測，屆時懇請導師協助發下題本與回收答案卡(作答時間約 30 分)。輔導老師將於 10 月中旬後借課進班解釋測驗結果，並介紹多元入學制度。
- (五) 橙心認輔：本學期認輔會議將在 10/27 (四)中午召開。請導師們協助觀察貴班是否有需要之同學，填寫「關懷學生轉介單」，表單將於開學後發至導師桌上，請於 9/30(五)前交回輔導室或給玉芬老師，我們會依學生狀況安排輔導以及認輔教師。歡迎老師參與認輔計畫，在此感謝全校教師的協助與付出。

貳、特教組

一、111 學年度特殊生分布班級

年級	班級/障礙類別				個管教師
高三	305 多重障礙(病弱+肢障)				特教組長 分機 702
高三	302、307 自閉症	306 視障	308 肢障	313 情障(ADHD)	特教專任教師 分機 708
高二	202、203、204、206 自閉症		205 聽障	215 學障	
高一	106 情障(ADHD 混合型)		108 學障	113 自閉症	特教組長 分機 702

*如需瞭解關於任課班級特殊生個別狀況的老師，可與特教個管教師聯繫。

二、報告事項

- (一) 期初 IEP 會議(開會時間請依開會通知單為主)，懇請受邀教師撥冗出席。
- (二) 111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13 日受理校內符合資格之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申請報名，經鑑別小組與特推會通過後，函報教育局審查核定。
- (三) 111 年 9 月 22 日召開期初特推會，懇請特推會委員撥冗出席。
- (四)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辦理之特教宣導專題講座(預計辦於 12 月)，講師與主題已進行邀約中(預計安排曾柏穎先生與妥瑞症工作犬蒞臨)，屆時詳細內容將再轉知全校教職員工，歡迎有興趣的同仁一同參加。
- (五) 於第三次教學研究會時辦理教師場次特教知能研習。
- (六) 111 年 12 月將協助高三特殊生報名「112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大專校院甄試」。
- (七) 112 年 1 月 5 日召開期末初特推會，懇請特推會委員撥冗出席。

個案轉介單

南湖高中個案轉介單日期：___/___/___/	
學生資料	班級： 座號： 姓名：
	轉介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感情困擾 <input type="checkbox"/> 人際困擾 <input type="checkbox"/> 課業壓力 <input type="checkbox"/> 親子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適應 <input type="checkbox"/> 師生衝突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症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事件描述：
家庭背景	家庭環境： <input type="checkbox"/> 單親 (<input type="checkbox"/> 同父/ <input type="checkbox"/> 同母) <input type="checkbox"/> 雙親 <input type="checkbox"/> 分居 <input type="checkbox"/> 獨居 <input type="checkbox"/> 隔代教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是否已與家長聯繫：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父/ <input type="checkbox"/> 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醫療病史	就診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醫院 科
	有無服用藥物：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安眠藥/ <input type="checkbox"/> 抗憂鬱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諮商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機構/基金會/心衛中心
導師輔導紀錄	

- 1.為落實輔導三級預防工作，老師在轉介之前請先完成初級預防之輔導紀錄（1-2次）內容。
- 2.輔導紀錄請呈現：學生生理或心理狀況、對事件態度與想法、人際關係等。
- 3.此表格乃是導師隨時轉介個案給責任班輔導老師晤談用，請將此表格親自交給各班輔導老師進行接案與討論相關學生情形，謝謝您的合作。

輔導室附件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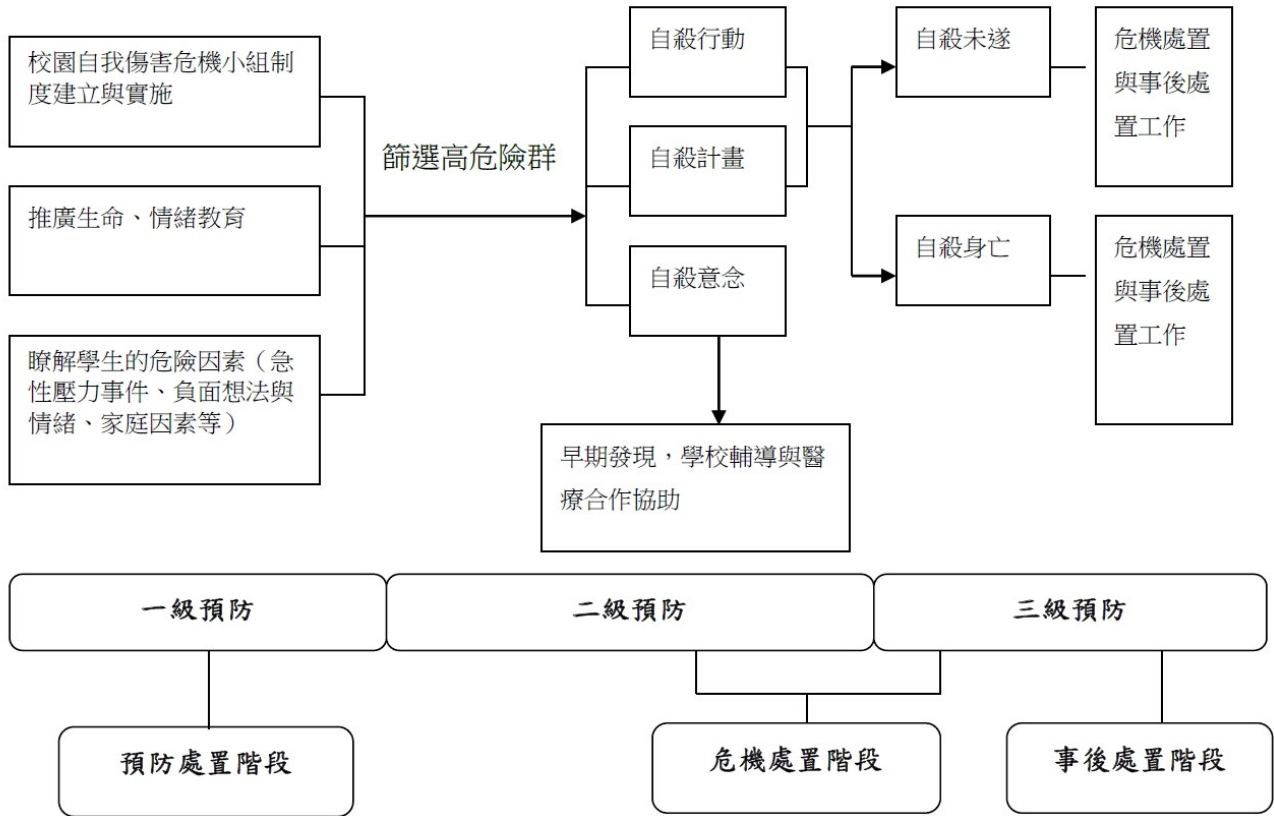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特殊家庭現況調查表

班級：_____ 座號：_____ 性別：男 女 姓名：_____

(請同學勾選確實現況，調查內容涉及個人隱私，輔導室會妥善保存不外流)

編號	項目	請勾選	備註
1	單親(扶養人)	<input type="checkbox"/> 父/ <input type="checkbox"/> 母	
2	隔代教養	<input type="checkbox"/> 祖父母/ <input type="checkbox"/> 祖父/ <input type="checkbox"/> 祖母	
3	依親家庭 (由父母一方之親屬扶養)	<input type="checkbox"/> 父方/ <input type="checkbox"/> 母方(親屬：_____)	
4	中低收入戶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子女	
5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族別：_____	
6	新住民、大陸配偶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父/ <input type="checkbox"/> 母 (國籍：_____)	
7	特殊背景	請說明：_____	
8	均無以上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均無以上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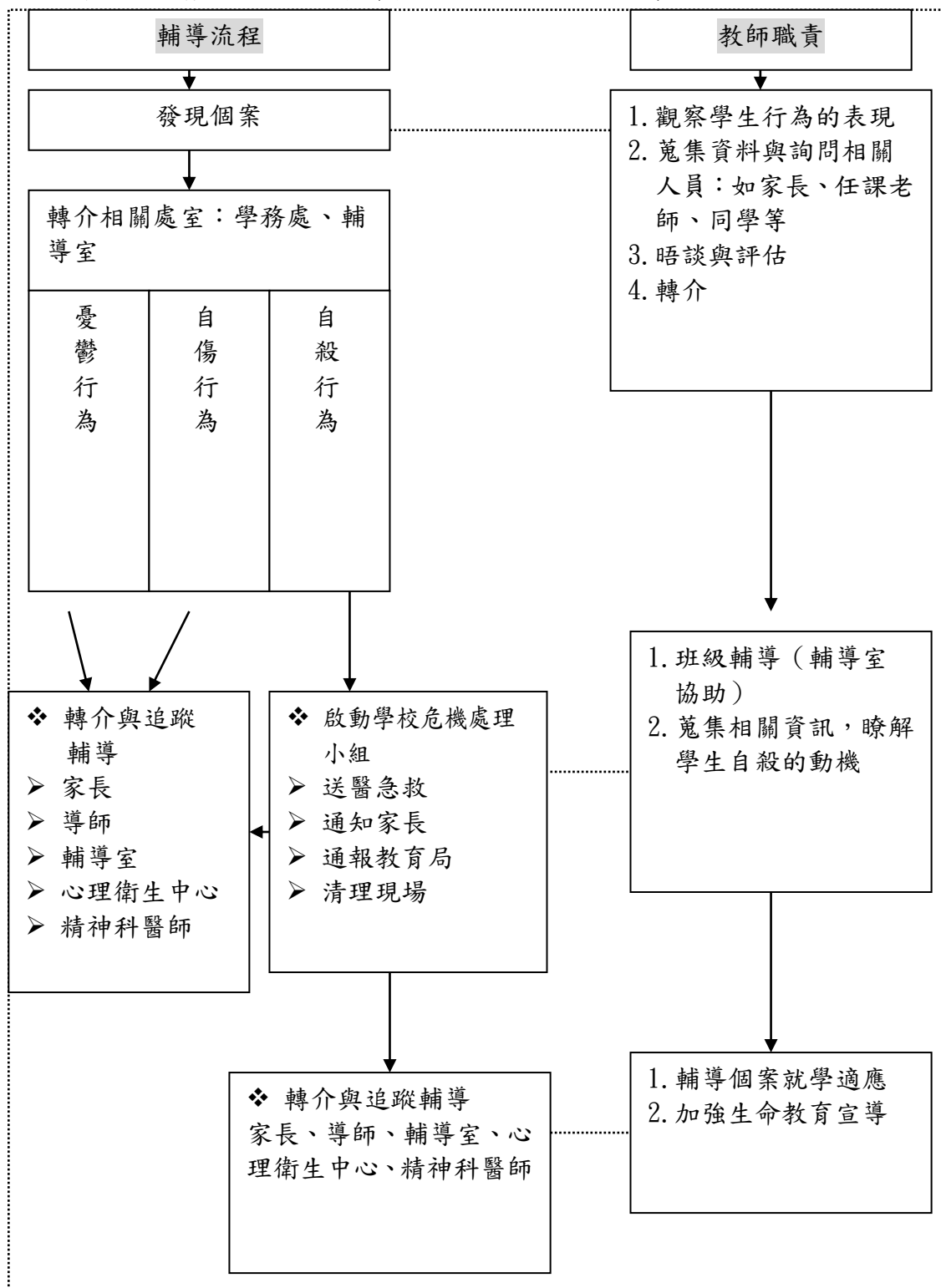
校園自我傷害防治三階段簡明版



「自我傷害三級預防」的主要內涵，包括：

- 一級預防：強調政策性、環境性、教育性、互動性的全面預防工作，建立「自我傷害危機處理小組」的架構，改善校園自我傷害預防措施、推廣正確的生命與情緒教育，增加師生之間的互動交流等行動指標，主要目的在於確立哪些是危險因素（壓力事件、情緒、家庭衝突等）與保護因素（支持系統、教育等），以提升保護因子並降低危險因素。
- 二級預防：篩選出高危險族群，提供心理輔導、資源協助等，落實早期發現早期介入的概念，以避免自我傷害行為的發生。
- 三級預防：自我傷害危機事件發生時，依據其類型動員小組團隊人員以進行相關後續事件的處理，主要目的在於避免事件產生的衝擊擴大，降低事件的負面影響，將危機轉化為轉機。

學生憂鬱及自殺（傷）防治校內查察策略及通報流程



輔導室附件四

心理相關資源諮詢服務資源

- ◇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社區心理諮商服務」
門診表 <https://mental-health.gov.taipei/cp.aspx?n=8C6AC26A640E7DE1>
- ◇ 臺北市專線：1999 轉 8858(幫幫我吧)
- ◇ 安心專線：0800-788995 (請幫幫、救救我) 24 小時
- ◇ 生命線 1995 (要救救我) 24 小時
- ◇ 張老師 1980 (依舊幫你)
- ◇ 兒福聯盟「踮貢少年專線」：0800-001769
服務時間：每週一到週五 下午 16：30-19：30
line@線上聊：在 LINE 搜尋 @youthline
- ◇ 光智社會事業基金會附設青少年心理衛生中心

踮貢少年專線
0800-00-1769



下午 16:30-19:30 有心事,聽你說。
歡迎 13-18 歲青少年來電!

自殺防治參考網站資源

- ◇ 全國自殺防治中心 <http://tspc.tw>
- ◇ 臺北市政府自殺防治中心 <https://tspc-health.gov.taipei/>
- ◇ 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心理衛生中心 <https://www.jtf.org.tw/psyche/>

圖書館報告

壹、圖書館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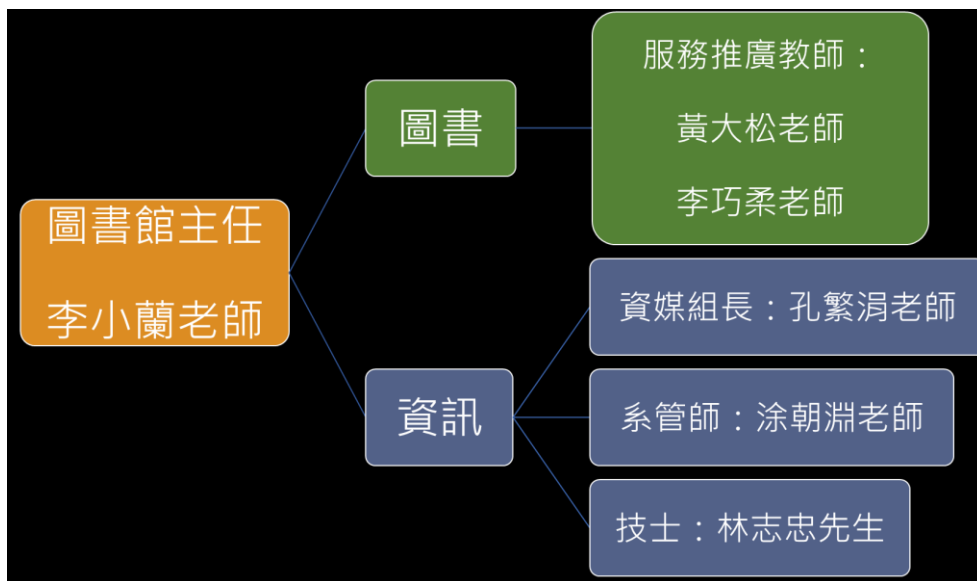
感謝全校同仁對圖書館的支持，新學期歡迎老師多多利用圖書館的資源與空間，不論閱讀、上課查資料或辦理特展，皆竭誠歡迎。

國際課程概況

臺英學士培育計畫課程 111-1 高一學術英文 2 班，高二商業經濟環境 1 班，高三商業金融有 1 班，聯盟學校共 9 校，跨校高一學術英文 2 班，高二商業經濟環境 2 班，高三商業金融 2 班。

臺英雙軌計畫 110-2 高二有 3 位同學前往英國完成大學預科課程並獲英國東安格利亞與普利茅斯大學入學許可，111-1 這三位同學將前往英國完成大學學業(英國大學修業 3 年)。

圖書館人員介紹：



圖書館服務推廣業務說明如下：

一、共讀書目與推薦書籍

圖書館設置共讀書目專區(每書 20-40 本)，歡迎多加利用(附件一)。若需新購共讀書籍或推薦書籍，請於 111 年 9 月 11 日(一)前上網提出建議書單。

二、閱讀推廣活動

本學期辦理班級書箱，送書到各班。班級書箱歡迎老師親自幫學生挑選

書籍，圖書館會為各班量身打包書箱，每次書箱可借閱一個月，必要時可申請延長。

三、晨讀活動

圖書館推動晨讀活動，敬請老師多鼓勵學生閱讀課外讀物，晨讀時間不要安排考試或其他活動。也歡迎老師推薦晨讀的書籍，更期待您能擔任導讀說書人。

四、全國中學生閱讀心得與小論文比賽

全國中學生閱讀心得與小論文比賽，需要老師協助推動與指導，感謝您的付出。圖書館將會協助同學上傳作品，歡迎老師推薦參賽名單交給圖書館。

閱讀心得比賽報名時間為 111 年 9 月 1 日至 10 月 10 日中午 12 時止

小論文比賽報名時間為 111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 月 15 日中午 12 時止

貳、資媒組

一、行動學習與資訊增能

本學期持續推動行動學習與資訊增能研習，歡迎有興趣的同仁一同參與及推廣。只要老師教材設計有需要或想增進新的資訊技術，隨時來圖書館挖寶唷。

二、設備借用、報修與注意事項

- (一) 目前已經開始實施線上報修登記，學生、老師不需要帳號即可以報修。請從「首頁」→「報修登記區」→「資訊設備修繕」→「我要報修」。
- (二) 本學期還是歡迎大家多多使用平板電腦上課，提供學生不同的學習方式。請從「首頁」→「資源預約與維護」→ipad 借用登記簿上網預借(開放 2 週前預約，需要額外的 APP 請登記時一併告知志忠、朝淵以及圖書館協行)。
- (三) 因為落實資訊局一人一機管控，目前全校老師僅能桌機和筆電二選一，如果有尚未配置到電腦的老師請通知資訊組。
- (四) 目前校內所有的桌機已經改為固定 IP，所以請勿任意自行搬動電腦位置導致 IP 衝突，如果真的有需求需要移動桌機，請先通知資訊組；**目前教室的網點，如果借用設備組的筆電可以直接上網，如果要使用個人的筆電，請先帶來資訊組登記後，網路才會放行。**
- (五) 無線網路的帳密因和校內許多服務整合，請老師們不要隨意將無線

網路帳密給學生，導致自身重要資料遺失。

圖書館附件一：

圖書館班書共讀書目

	書名	作者	出版社	數量
1	麥田捕手	沙林傑	麥田	20
2	微塵眾：紅樓夢小人物 1	蔣勳	遠流	40
3	微塵眾：紅樓夢小人物 2	蔣勳	遠流	40
4	微塵眾：紅樓夢小人物 3	蔣勳	遠流	40
5	夢紅樓	蔣勳	遠流	40
6	微暈的樹林	簡媜	洪範	40
7	希臘羅馬神話故事	赫米爾敦著	志文	20
8	動物農莊	喬治·歐威爾	志文	20
9	山居筆記	余秋雨/著	爾雅	40
10	張曉風精選集	張曉風/著	九歌	20
11	蟲洞書簡	王溢嘉	野鵝	40
12	臺北人(典藏版)	白先勇/著	爾雅	20
13	傾城之戀	張愛玲	皇冠	40
14	紅燭廚娘	蔡珠兒	聯合文學	40
15	人子	鹿橋/著	遠景	40
16	撒哈拉歲月	三毛	皇冠	40
17	青春無敵早點詩	楊佳嫻	天下雜誌	40
18	小團圓	張愛玲	皇冠	40
19	論語雙拼	王溢嘉、嚴曼麗	野鵝	40
20	從謊言開始的夢想：相聲少年與演講少女的奇蹟尋夢之旅	喜多川泰	野人	20
21	從謊言開始的旅程：熊本少年一個人的東京修業旅行	喜多川泰	野人	20
22	轉學生的惡作劇	喜多川泰	野人	20
23	築夢的手紙屋	喜多川泰	高寶	20
24	圓夢的手紙屋	喜多川泰	高寶	20
25	海岸山脈的瑞士人	范毅舜	積木	40
26	心念：25堂從情緒引導學習的內在課程	李崇建	寶瓶文化	45
27	半部論語開啟人生	常樺	人類智庫	53
28	一念之間由逆轉勝	馬可·奧理略 鄭令	人類智庫	56
29	人生從此不一樣	戴晨志	人類智庫	33
30	自信力改變自己成功定位	鄭令	人類智庫	49
31	我就要一個精彩的人生	劉偉	人類智庫	51
32	青春第二課	王溢嘉	野鵝	40

	書名	作者	出版社	數量
33	追風箏的孩子	卡勒德·胡賽尼	木馬文化	40
34	黃魚聽雷	張曼娟	皇冠	20
35	找一個解釋	凌性傑、吳岱穎	馥林文化	20
36	文化苦旅	余秋雨/著	爾雅	20
37	吳哥之美	蔣勳	遠流	20
38	這些人，那些事	吳念真	圓神	20

圖書館科普班書書目

書名	作者	出版社	數量
1	看不見的分子	鮑爾	111
2	回到起初	張文亮	94
3	蘇老師辦化學	蘇瓦茲	107
4	刻卜勒的猜想	史皮婁	100
5	物理之美	費曼	106
6	X 染色體	班布里基	102
7	尋找地球刻度的人	戴瓦·梭貝爾	106
8	人工智慧導論	王建堯等	80

人事室報告

一、111 學年度新任(轉任)兼行政及新進人員：

姓 名	性 別	任教科目/職稱	備 註
吉佛慈	女	校長	
王建富	男	秘書	轉任
林靜怡	女	教務主任	新任
陳繼書	男	總務主任	新任
洪詩淳	女	輔導主任	新任
張恬瑜	女	教學組長	新任
陳政嘉	男	註冊組長/英文	新任/甄選新聘代理教師
吳宜洲	男	設備組長	轉任
陳柔安	女	訓育組長/國文	新任/甄選新聘代理教師
陳浩銘	男	衛生組長/生物	新任/甄選新聘代理教師
孔繁涓	女	資訊媒體組長	新任
謝麗香	女	公民與社會	甄選新聘代理教師
楊皓棠	男	物理	甄選新聘代理教師
羅瑞昌	男	數學	甄選新聘代理教師
李巧柔	女	地理	甄選新聘代理教師

二、政令宣導及業務報告：

(一)中央選舉委員會預定於111年11月26日舉行111年直轄市長、直轄市議員、縣市)長、縣(市)議員選舉投票，爰臺北市政府於111年7月21日以府授人考字第1113006358號函重申本府各機關學校於辦理相關活動時，不得為支持或反對特定之政黨、其他政治團體或公職候選人(主觀意思表示)，而有動用行政資源(指行政上可支配運用之公物、公款、場所房舍及人力等)之行為，以確保行政中立。

行政院111年5月23日院授人培字第1110001157號函略以，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憲法修正案之複決案參加投開票所選務工作人員補假事宜一案，同意比照93年及107年前例，准予補假2日，並以本次選舉為限。

(二)教師請假規則及公務人員請假規則第3條規定111年6月修正，將「陪產假」之假別名稱修正為「陪產檢及陪產假」；給假條件修正為陪伴配偶懷孕產

檢，或因配偶分娩或懷孕滿二十週以上流產者；給假日數修正為7日；給假期間修正為陪產檢應於配偶懷孕期間為之，陪產應於配偶分娩日或流產日前後合計15日（含例假日）內為之。

(三)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6、7及8條規定，請確實遵守，前述條文內容如下：

第6條：學校教職員工生於進行校內外教學活動、執行職務及人際互動時，應尊重性別多元及個別差異。

第7條：(第1項)教師於執行教學、指導、訓練、評鑑、管理、輔導或提供學生工作機會時，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第2項)教師發現師生關係有違反前項專業倫理之虞，應主動迴避或陳報學校處理。

第8條：教職員工生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四)重申同仁應遵守上班紀律，在學生上課期間，不得有未辦請假手續就擅離工作崗位，請假必須覈實(無課時段未在校亦需請假)。教師於寒暑假外之學期間，如因公、特殊事由或重病出國就醫等原因請假出國，得由學校審酌無影響教學及校務推展後，核准給假。

(五)校長及教師(具碩士學位以上者)在不影響校(課)務之原則下，事先徵得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或服務學校同意，得至大專院校兼課，每週以4小時為限，並應依規定請事、休假前往。

(六)進修相關規定：

1、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進修學位、學分實施要點第4點規定略以，教師取得教師證書並在原校服務滿1年後，始得申請進修學位。但新進教師已在他校申請進修核准者，不受此限。

2、同要點第5點第3款規定略以，參加公餘進修暨新進教師任職前已參與進修者，在不影響教學或行政工作原則下，其名額不受前款(註：每學年度以不超過編制內現有教師數百分之五為限)限制。

3、同要點第6點第4款規定略以，報考前未經服務學校同意自行前往進修者，不得申請公假。但事後經學校同意者，以事假或休假處理。

4、同要點第7點規定，未經同意自行前往就讀者，經發覺勸阻未果或已完成進修者，依相關規定予以議處。

5、同要點第8點規定略以，教師進修期限屆滿前已依計畫完成進修或因故無法完成者，應以學期為單位返回原校服務，不得稽延。

- 6、教師進修研究獎勵辦法第 8 條第 2 項規定略以，進修、研究費用，包括依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訂定之收費標準所收取之學費、雜費、學分費及學分學雜費。進修、研究應於學期或進修、研究階段結束後，憑成績單及繳費收據申請補助；不及格科目，不予補助。
 - 7、臺教師申請進修費用補助期限，請依「臺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申請國內進修費用補助作業要點」第 5 點規定，於收到學校成績通知書後 2 個月內辦理。
 - 8、依教育部 105 年 2 月 25 日臺教人（二）字第 1050004226 號函示，中小學教師未經學校同意自行前往進修，於教師待遇條例施行後取得較高學歷者，不得依該條例辦理改敘。
- (七)已核定為 111 年度公教人員健檢同仁，請儘速安排受檢時間，並配合於 12 月中旬前完成受檢及請領補助費。得予補助之醫療院所為一般健康檢查得於經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品質策進會健康檢查品質認證之診所，亦得於經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品質策進會健康檢查品質認證之診所實施之。
- (八)欲申請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同仁，請於 111 年 9 月 30 日前 提出申請俾利彙辦。申請手續及繳驗證件如下：
- 1、填具申請表：填妥「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表」1 份。
 - 2、戶口名簿影本 1 份：在本校第一次申請補助者。
 - 3、收費單據：子女就讀國中、小學者，本誠信原則，不必繳驗。公私立高中（職）以上繳驗收費單據，如係繳交影本應由申請人書明「與正本相符」並簽名，以示負責。轉帳繳費者，應併附原繳費通知單。
- 已獲有軍公教遺族就學費用優待條例享有公費、減免學雜費之優待，或已領取其他政府提供之獎助，或全免或減免學雜費者，不得申請子女教育補助。
- (九)請同仁酒後不開車，倘酒後駕車經警察查獲及上班期間(含中午用餐)飲酒，將視違規情節予以懲處。

會計室報告

一、宣導事項

(一) 為配合本府電子化政策，教育局已於109年起實施「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會計資訊系統(AIS)電子化核銷作業」本府教育局訂定111年KPI目標值及本校111年截至7月底電子核銷作業執行情形，表列如下：

1.	電子核銷率KPI 會計主任(PM)	電子發票率KPI 總務主任(PM)
111年目標值	95%	67%
111年截至7月底 252 個教育局暨所屬機關學校平均執行率	98.91%	79.58%
本校 111 年截至 7 月底執行率	100% (8名/252校)	76.85% (171名/252校)

2. 本校辦理請購及經費核銷業務，除補助項目其原始憑證需移回學校之案件外，均須登錄電子請購暨核銷系統，並請各承辦採購之同仁及老師辦理小額採購案(如購買便當、材料及維修等)以優先向已取得電子發票廠商辦理採購，以提升本校電子發票執行率，達成府頒 KPI 目標值並超越 252 個學校平均執行率；另依本府教育局 111 年 6 月 7 日，以北市教秘字第 11130569392 號函略以，為提升教育局暨所屬機關學校之電子發票執行率，若以應付代收款科目辦理採購時，倘確屬無法使用電子發票者，請以紙本方式辦理請購核銷，以免影響整體電子發票執行率，請各處室主管、組長及承辦同仁依上開說明辦理。相關開立電子發票廠商查詢可善用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之電子發票營業人查詢

網址：<https://einvoice.nat.gov.tw/>。

- (二) 學校於金融機構開立各項專戶均須報經本府財政局核可，各處室勿將本校統一編號交由校外單位（不在本校組織內之單位，如合作社、家長會、教師會等）自行開戶，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會(以下簡稱審計處)函詢各金融機構，查明各學校是否有上開情事發生，為避免爾後遭審計處糾正，請同仁確實配合辦理。
- (三) 本校 111 年內部控制制度業已修訂完竣且完成專案小組查核，並將 111 年內部控制制度置於本校網站-會計室-資訊公開專區，期能做為同仁於推動業務時之參據。
- (四) 有關他機關或學校來函之補助案或委辦案件，其案內已提及經費之核定金額或支用規定者，請務必加會會計室以俾利本室預算之控留及執行之準據。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提案單

110 年 8 月 29 日

提案編號	01	提案單位	秘書室
連署人			
案由	本校111-115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建議意見			
決議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

期 程

111年1月至115年12月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115 年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

學 校 人 員 簽 章
(請依校內實際處室主管職稱增刪)

各 處 室 主 管				校 長
教務主任	學務主任	總務主任	輔導主任	
圖書館主任	人事主任	會計主任	秘 書	

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25 日

目 錄

壹、依據	34
貳、學校背景與現況分析.....	34
一、學校基本資料.....	34
二、學校願景與目標.....	37
三、學校 SWOT 分析.....	40
參、計畫發展與執行.....	45
一、計畫目標.....	45
二、執行策略與內容.....	45
三、預期效益.....	48
肆、經費需求-資本門經費需求表.....	49
伍、考核評鑑	50
附件：校園規劃平面圖.....	51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115 年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

111 年 8 月 29 日提交校務會議審議

壹、依據

- 一、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法第 12 條。
- 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5 月 11 日北市教綜字第 1113049227 號函。

貳、學校背景與現況分析

一、學校基本資料

(一) 簡史沿革

「南冥有魚，羽化為鵬，其翼不知幾千里；湖人無私，諄誨是愛，斯文堪傳數萬年。」

臺北東方有一塊魚形的土地，好像從莊周逍遙遊裡轉化而出，由鯤而鵬，扶搖直上，一舉千里。南湖高中就像這隻展翅高飛的大鵬鳥，在無垠的學海裡，汲取「湖人」無私的愛，蓄勢待發。

本校乃臺北市政府為強化高中教育，並平衡區域發展，於南港、內湖間所籌設之高中，故取「南港區」與「內湖區」首末二字定名為「南湖高中」，且定位為普通高中。

民國 83 年 7 月設兼辦籌備處，由當時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第二科科長蔡先口先生兼任籌備處主任，其間完成校舍新建工程需求計畫，84 年 6 月 16 日辦理徵圖，經嚴正評選，最後委由廖俊添建築師事務所設計、監造。

民國 84 年 7 月 1 日南湖高中籌備處正式成立，由當時兒童育樂中心主任戴國禎先生接任，戴先生接任後，積極籌辦校舍新建工程細部規劃工作，同時並兼辦南港（現為育成高中）高中初期籌備工作。

本校因位居山坡地，規劃設計之初適值林肯大郡不幸事件，政府於山坡地之開發益為慎重，故舉凡地質鑽探、環境影響評估、都市設計審議、水土保持、特殊結構設計審查諸事宜，皆須經嚴格審核。戴主任帶領籌備處同仁，以堅忍剛毅的精神，三年間逐步克服困難，87 年 12 月 30 日校舍建築主體工程終於順利舉行開工典禮，從此南湖高中便邁入了一個新的紀元。

其後，89 年 1 月 15 日水電工程開工、90 年 10 月 15 日電梯工程開工、91 年 3 月 1 日景觀及綠化工程開工、91 年 6 月 28 日雜項工程開工，在在為建構一所人文與科技並重的優質高中，深耕易耨。

民國 91 年 6 月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正式竣工，這是一座宏偉、美麗、堅固的城堡，在這裡，我們將擔負起教育青年的神聖使命，向歷史邁開大步。同年 8 月 1 日臺北市政府正式成立南湖高中，市長馬英九先生親自主持首任校長佈達典禮，典禮中馬市長期勉南湖高中能成為 e 世代高中的典範，培養出具有國際觀的優秀青年；首任校長戴國禎先生亦以籌建南湖高中的精神，標示出宏觀、進取；青春、活力；資訊、生活為南湖高中未來教育的主軸，來呼應市長的期許。

同年 9 月開始招收男女新生，計 15 班 626 人。在戴校長的領導下，南湖高中訂定了資訊、語文、體育、生態為學校發展的特色與方向，92 學年成立英語資優班，在師生共同努力下，屢有佳績，已成為北市東區家長、學生嚮往之高中；戴校長於 94 年榮退。

謝應裕校長於 94 年 8 月 1 日接任，95 學年成立體育班；學校以語文、資訊、體育、天文為發展重點，95 年度榮獲「外交小尖兵-英語種籽隊選拔」全國第三名，95 ~ 97 年承辦北市、全國運動會活動，96 度辦理接待新加坡高中學生文化交流訪問團，97 年擔任臺北一考區國民中學基本學力測驗試務委員會主委學校；98 年謝校長連任，全校共 49 班(含英語資優班 3 班、體育班 3 班、資源班 1 班)，在兩任校長先後歷經十年辛苦經營，本校在教育界的能見度日益顯著，特別是國中應屆畢業生欲申請與分發本校的人數，逐年倍增。

101 年 8 月孫蘭宜女士經遴選為第三任校長，孫校長肩負開創南湖第二個十年的榮景，以「南湖領先 菁英啟航」為軸，陸續開辦「數學寫作實驗班」與「科學實驗班」。在爭取競爭型計畫部分，先後通過教育部「試辦行動學習方案學校」、教育局「課程與教學領先計畫」、教育部「優質化輔助方案」三年補助計畫等。

希望透過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推動，及專科教室與教學設備的更新，發展校本特色課程，讓「南湖領先、菁英啟航」成為社區肯定與支持的品牌保證。

105 年 8 月董家莒先生經遴選為第四任校長，秉持著自創校以來認真參與投入的特質，在既有的基礎上持續推動生命教育與教育專業服務，營造友善溫馨的校園環境。我們相信以本校新穎充實的軟、硬體設備，加上內湖地區特有的山光水色，一定能陶冶出術德兼備、文武合一的南湖菁英。

111 年 8 月吉佛慈女士經遴選為現任校長。吉校長將以民主開放、同理支持與愛護陪伴的辦學理念，讓南湖高中二十年厚實教育建設再創高峰，成為臺北市特色高中。

(二) 各年級班級數與學生數、教職員工人數

1、班級數

(1) 普通班 42 班

(2) 身障集中式特教班 0 班

(3) 身障分散式資源班 1 班

(4) 幼兒園 0 班

(5) 幼兒園集中式特幼班 0 班

(6) 幼兒園分散式資源班 0 班

(7) 集中式學術性向資優資源班 0 班

(8) 分散式資優資源班 0 班

(9) 藝術才能班 0 班

(10) 體育班 3 班

2、各年級學生數：

(1) 一年級 522 人

(2)二年級 496 人

(3)三年級 501 人

3、教職員工人數

(1)教師總數(含校長與主任、教官、代理教師): 共 122人, 其中男性 45人, 女性 77人

(2)專任職員工總數共 30人

(3)111 學年聘用長期代理教師共 9人

(4)全校已具研究所以上學歷的教師: 共 109人

(二)學校各項軟硬體設備與設施

1、校地面積: 33,071.82 平方公尺

2、目前專科教室設置情形如表 1:

表 1: 專科教室間數

名稱	間數	名稱	間數	名稱	間數
國文教室	1	地球科學教室	2	生活科技教室	1
英文教室	1	化學教室	2	資訊科技教室	1
數學教室	1	音樂教室	2	健康與護理教室	1
歷史教室	2	美術教室	2	全民國防教育	1
地理教室	2	藝術生活教室	1	語言教室	2
公民教室	1	生命教育教室	1	多用途專科教室	8
物理教室	2	生涯規劃教室	1	視聽教室	2
生物教室	2	家政教室	1	資源教室	1

3、運動場地部分

(1)籃球場共 5 座, 共 16 個籃框, 是否共用: 是 否

(2)排球場共 5 面, 是否共用: 是 否

(3)網球場共 2 面, 是否共用: 是 否

(4)桌球台共 20 張

(5)羽球場共 6 面, 是否共用: 是 否

(6)游泳池共 1 座

(7)其他(請說明) 健身房, 是否共用: 是 否

4、運動場(含遊戲區)共 2890 平方公尺, 跑道全長共 200 公尺

5、綠地(含花圃)共 3850 平方公尺

6、活動中心 1 座或風雨操場 0 座或其他雨備活動空間 0 處

7、數位基礎建設

(1)智慧未來教室數量

甲、投影機、資訊整合控制器及音訊設備 54 間

乙、觸控液晶顯示器、資訊整合控制器及音訊設備 55 間

(2)無線網路基地臺 92 臺

(3)學校對外網路頻寬 750 M

(4)「行動學習智慧教學」:

甲、充電站 8 座

- 乙、充電車 14 臺
 - 丙、IOS 平板電腦 512 臺
 - 丁、筆記型電腦 106 臺
 - 戊、其他類型載具(Chromebook, Surface 等)576 臺
 - 己、教師用載具 82 臺，學生用載具 1006 臺
- (三) 學校弱勢學生人數 135 人(110 學年度為例)
- 1、經濟弱勢(中低收入)學生數共 2 人
 - 2、經濟弱勢(低收入)學生數共 29 人
 - 3、原住民學生數共 26 人
 - 4、新住民學生數共 78 人
- (四) 學校特殊需求學生人數 15 人，各類別與學生年級如表 2 所示。(111 學年度為例)

表 2：特殊教育學生統計表

年級人數 特殊教育學生類別	高一	高二	高三	備註
	1. 智能障礙			
2. 視覺障礙			1	
3. 聽覺障礙		1		
4. 語言障礙				
5. 肢體障礙			1	
6. 腦性麻痺				
7. 身體病弱				
8. 情緒行為障礙	1		1	
9. 學習障礙	1	1		
10. 多重障礙			1	
11. 自閉症	1	4	2	
12. 發展遲緩				
13. 其他障礙				
14. 一般智能資優				
15. (學術) 數理資優				
16. (學術) 社會人文資優				
17. 藝術才能班—美術				
18. 藝術才能班—音樂				
19. 藝術才能班—舞蹈				
20. 藝術才能班—戲劇				
合計	3	6	6	

二、學校願景與目標

(一) 學校願景

本校自創校以來，結合全體教職員工對教育的共識，以「宏觀、進取、健康、活力、資訊、生活」為願景，其內涵如下：

- 1、宏觀、進取：培養宏觀氣度，激發進取精神。

2、健康、活力：增進健康身心，展現青春活力。

3、資訊、生活：善用資訊科技，彩繪學習生活。

本校以「橘色」做為南湖的代表色，素有「橙堡」之稱，學校願景圖與 LOGO 也以橘色為骨幹顏色，如圖 1 為本校願景示意圖。而校徽、校服、海報與簡介等皆以橘色為主色；橙色與橘色正是紅色與黃色的調合，以色彩學原理來說，紅色象徵陽光積極，代表明亮健康，而黃色象徵著人文關懷，代表幸福溫馨，健康與幸福都是教學與生活所企盼的目標。

因此，本校課程以學校願景、校本課程核心理念與十二年國教核心素養為基礎，發展課程，編撰、研發與整合教材，並進行學習共同體、U 化學習、多元評量，以適應未來社會生活為導向，發展終身學習、協調溝通、瞭解人我、宏觀進取、身心健康的全人教育為目標，希望在教學上協助南湖學子都能「學業有橙」，在生活上薰陶南湖學子成為「校容可橘」有禮貌的下一代，期使南湖學子透過主動學習，成為「樂於服務、善於合作、視野前瞻的終身學習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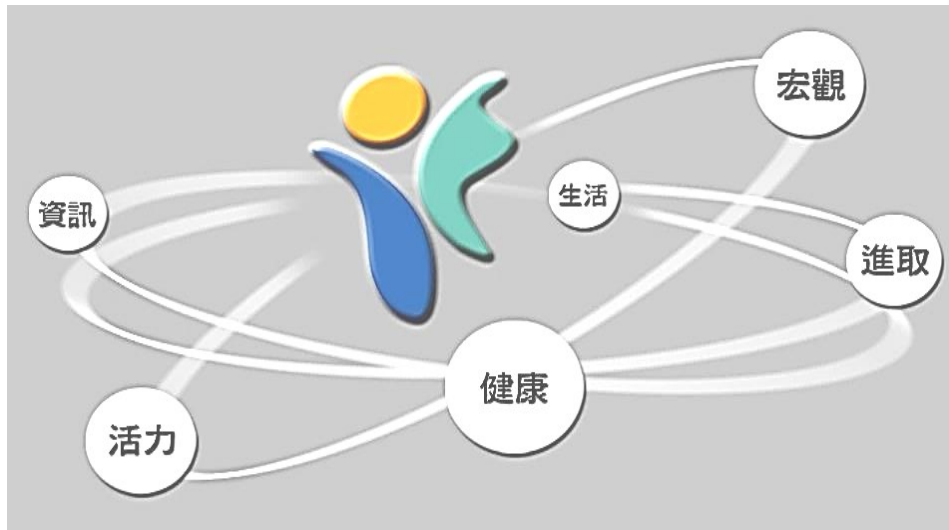


圖 1：學校願景示意圖

(二)學校目標

本校發展目標與願景『宏觀、進取、健康、活力、資訊、生活』緊密關聯，如圖2本校發展目標與願景關係圖，說明如下：

- 1、「前瞻視野」—透過資訊相關能力的培養，形成前瞻視野，培養宏觀氣度，激發進取精神。包含了資訊、宏觀、進取三大願景。
- 2、「合作學習」—透過小組合作的方式，彩繪學習生活，展現青春活力，激發進取精神。包含了生活、活力、進取三大願景。
- 3、「服務精神」—提升學生的服務精神，以增進健康身心，展現青春活力。包含了健康、活力兩大願景。



圖2：本校發展目標與願景關係圖

105 學年度學校凝聚共識，建構南湖學生圖像為「樂於服務、善於合作、視野前瞻的終身學習者」，希冀三年的高中生涯能培育每一個南湖之子兼具五大關鍵能力：人文關懷力、解決問題力、思考表達力、創新實作力、國際視野力。

三、學校 SWOT 分析

以下就地理環境、學校規模與硬體設備、教師資源、學生、家長與社區資源等向度，剖析本校現況。

(一)學校地理環境

		優勢 (S)		劣勢 (W)	
		<p>內部條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鄰近環東大道、堤頂大道、市民大道、1 號及 3 號國道，交通往來便利。 · 學校位居東湖站旁交通便利。 · 鄰近內溝溪大尖山，生態調查便利。 · 鄰近中央研究院、南港展覽館及軟體園區，研究參訪便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位交通樞紐區，上下學期間交通擁擠。 · 內湖位處臺北市邊陲，相較於市中心，地點較為偏遠。 · 校區廣大、校園開放，且建築物為連棟式，安全管理困難。 	
外部環境					
機會(O)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適合培育出具有科學精神，人文素養，親近自然愛運動，健康快樂又活潑的優質學生。 · 與南湖國小緊密相鄰，附近尚有明湖國中明湖國小東湖國中東湖國小、育成高中、及誠正國中，形成文教區域。 	因應策略(S)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發展學校特色，創造優質、創新、健全的學習環境，擬成立生態本位課程研發小組，與科技課程-機器人課程研發小組，辦理校內競賽並鼓勵學生參加校外競賽。辦理校內學習成果展。 2. 前進理想大學甄選之門方案：透過研習課程，讓有心參加「甄選」的同學，善用時間準備甄選所需能力與資料，兼顧甄選能力與課業水準的提昇。由教授與老師進行團體指導與一對一模擬面試，提昇學生甄選的準備度。 3. 以優勢交通條件吸引國中生，以友善校園歡迎社區民眾進入校園活動及成長，讓家長到學生對學校具備信心，進而吸引社區國中生入學。 4. 參與社區國中各項活動，提供各種人力與資源，協助提升社區國中學生回流，增加社區能量，讓國中學生增加對社區各級學校的信心，進而促使學生留在社區完成高中學業。 5. 適時於本校電子看板、網頁、公佈欄等，公告師生各項校外優良得獎事蹟。 			
威脅(T)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鄰近公立學校歷史悠久、特色鮮明、資源充足、競爭力強。私立學校提供高額獎學金吸收優秀學生。 · 大學甄選各校選才方式複雜，學生難以準備。 				

(二)學校規模與硬體設備

		優勢 (S)	劣勢 (W)
		內部條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共 45 班之中型學校，成立 20 年。 · 設有體育班、數學寫作實驗班。 · 學生 1514 人，教職員工 154 人，屬中型學校，每人擁有空間符合人性化需求。 · 硬體設備現代化，校園環境設計具藝術性、專科教室齊全。 · 電腦教室 3 間，生科教室 2 間，設有活動中心、健身中心，游泳池，各類球場，攀岩場，遠端遙控天文台等。 · 資訊化教學，班班有大屏、冷氣，相關教學支援設備齊全。
外部環境			
機會(O)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中優質化經費挹注有助學校提升設備及發展特色。 · 爭取計畫型補助經費的機會增加。年輕老師認真爭取競爭型計畫的補助，校園氛圍漸趨積極。 	因應策略(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社區民眾對社區高中先入為主認知，相關資源、設備不如所謂明星高中。 · 因經濟不景氣及技職教育漸受社會肯定，普通高中休學人數增加。 · 科技發展迅速，教學設備汰換無法與時俱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邀請社區國中生到校參觀，策略性配合社區及鄰近國中活動開放校園，並嘗試辦理國際文化交流活動。 2. 以人性化訴求友善校園，並協助學生爭取各種獎助學金，提高學生入學率及在學率。 3. 依南湖高中圖書館館藏發展政策，以充實校內圖書館藏書、支援各科教學用書及進行班級書香閱讀活動。 4. 將優勢硬體設備放大行銷，且妥善安排課程及課後活動，讓每一位學生享有優質學習空間機會是均等。 5. 建構校園多元發展的學習環境，讓教師充分發展專業，學生擁有適性展演的舞台，共創師生與學校共榮的氛圍。 	

(三)教師資源

		優勢 (S)	劣勢 (W)
		內部條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師進修意願高，自編教材能力強。 · 行政團隊年紀輕、能力強，觀念新、親和力夠。 · 教師學歷高，超過 8 成擁有碩士以上學歷，專業素質佳，教師留校時間長，按專長排配課。 · 教師持續參加專業回饋人才與教學輔導教師培訓。 · 學校環境良好，教師異動性低，穩定性較高。
外部環境			
機會 (O)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師積極參與課綱及教學研習活動，擔任種子教師，提昇專業能力。 · 建構之各領域學科平臺，資訊取得、教學釋疑及分享，增進自我知能。 · 深厚溫馨和諧的校園文化，吸引績優教師長期任教。 · 教師自編適性教材，辦理補救教學，教好每位學生 · 家長會認同學校願景，在財力及人力上支持學校發展。 	因應策略(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因應新課程各項研習，頻率高、人力少，造成體力、時間及教學負荷。 · 兼任行政之教師工作繁重，身心健康有待關心。 · 部分教師對課綱改變速度太快難以適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針對教學專業及各項融入議題舉辦教師研習，並辦理教師讀書會。 2. 訂定辦法鼓勵教師進行創意教學教案設計、教學檔案分享、行動研究、論文發表及教學觀摩等，並成立南湖學報。 3. 積極協助教學輔導教師與伙伴教師作專業成長進修，建立專業對話、同儕教學觀察等。 4. 積極鼓勵教師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辦理方案。 5. 使教師了解行政服務內容、鼓勵教師參與行政工作，積極培育行政人才。 6. 獎勵教師作教材教法研究與教學觀摩研討，提昇教學品質；擴展讀書會及成長團體，充實多元教學智能，提昇專業輸出爭取競爭型計畫補助。 7. 協助教師發展本位課程與專業自主，成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提供多方教學資訊、改進教材教法。 8. 落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各科資深優良教師發揮領頭羊功能，協助教師獲得專業成長；凝聚團體向心力，使教師皆具專業職志，以學生福祉為念信守專業倫理與專業責任。 9. 鼓勵教師在職進修，參與進行研習並編製教學講義及補充教材，提升教師教學效能，有助學生加深加廣之學習。 10. 加強溝通協調，以提高行政效率。 	
威脅 (T)			

(四)學生

		優勢 (S)	劣勢 (W)
		<p>內部條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國中教育會考入學成績平均在約 23，學生屬中上，來自社區佔 80%，學習風氣良好。 · 學生具備多元能力，參加各項比賽表現優異。 · 學生多能自動自發，主動學習，具有榮譽感，喜愛體育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數理能力較弱，科學研究能力較不足。 · 不喜愛藝文活動，閱讀能力習慣待提升。 · 生涯規畫能力不足，自信心不足。 · 學生來源來自基隆市與新北市，交通較不方便。 · 社區優秀國中畢業生選擇明星高中及市區高中就讀。 · 長期學校形象不夠積極，缺少吸引學生的亮點。
外部環境		因應策略(S)	
機會(O)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運用及家長會基金的經費獎勵本校及鄰近國中優秀學生到本校就讀。 · 逐年增加各項免試入學方式及名額，招收鄰近學區學生入學。 · 利用鄰近各國中升學博覽會及座談，宣導在地就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開設數學、科學研究實驗班，甄選對數學科學研究有能力及興趣的學生，聘請優秀校內外教師予以指導。 2. 辦理人文講座、文藝寫作研習，以及系列閱讀推廣計畫。 3. 透過一整學年之生涯規劃課程協助南湖學子認識自己的興趣、個性、能力、性向、志向、價值觀…，作為生涯探索之方向與生涯抉擇之參考依據。 4. 積極輔導學習落後學生，聘請資深教師依專長授課，適時提供補救教學。 	
威脅(T)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家長及學生既有的觀念不易打破，優先選擇台北市明星高中入學。 · 因交通便捷，家長及學生仍著眼明星高中，招收績優學生不易。 ·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可能帶來的衝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 加強學校行銷，提高優秀學生就讀本校的意願。 6. 辦理各類優質社團，啟發學生多元智慧，增加學生入學意願。 7. 形塑溫馨友善校園，提升學生入學素質；強化學生品德修為，培養優質現代公民；辦理國際交流帶動學習外語能力，培育具國際觀之優良人才。 8. 協助學生爭取升大學繁星計畫等多元入學管道。 9. 提供高一學生良好輔導機制，強化社區國中對學校的信心。 10. 增加學生科學性活動的涉獵與參與。 11. 規劃有各類具創意及團體競賽活動，藉以透過非正式課程的學習經驗，培養學生帶的走的能力。 	

(五)家長與社區資源

外部環境	內部條件	優勢 (S)	劣勢 (W)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鄰近中研院，南軟園區，內科園區。 · 鄰近東湖圖書館、大湖公園及基隆河濱腳踏車道。 · 活動中心、游泳池委外經營，提供社區民眾使用。 · 家長注重子女教育，關心學生課業成績。 · 家長會支持學校辦學，關心學校事務，熱心參與各項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居台北東區，屬台北市縣交界，地處偏遠。 · 學生家庭貧富差距大。 · 缺乏大型文教機構，難以辦理長期性的文化活動。 · 家長會經費支援有限。 · 家長志工制度已建立，但尚未發揮最大效益。
機會(O)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多數家長肯定「高中社區化」，對學校表現認同。 · 家長會主動提供獎學金及清寒補助金，給弱勢學習學生。 · 班級家長會協助班級教學及活動。 · 熱心家長在民間社團積極推動對本校認同，協助整合社區意見，成效良好。 	因應策略(S)	
威脅(T)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家長對傳統明星學校排名，短期內無法破除。 · 鄰近社區尚未列入都市計畫，資源整合應用與環境改善不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開放學校空間，提供社區資源共享，暢通支援互助管道。 2. 運用社區各項人力資源，建構優質校務經營。 3. 設立經濟弱勢學生清寒獎學金，及相關助學計畫。 4. 鼓勵家長參與校務運作，共同參與校務決策，促使學校透明化、活潑化。 5. 整合學校與社區資源，密切和家長聯繫，建立社區志工制度，發揮社區總體營造之功能。 6. 利用校慶，舉辦教學成果展覽及表演，使家長及社區人士了解教學績效及學生的學習狀況。 7. 加強市府單位聯絡，資源共享，創造雙贏局面。 8. 可配合空白課程規劃跨領域實地考察活動、社教機構參觀或其他相關活動，作為特色課程。 9. 透過家長會強化各班家長對班級事務的參與度，規劃建立家長人力資源庫。 	

參、計畫發展與執行

一、計畫目標

- (一)鼓勵教師專業發展與教學創新，促進學生適性學習與多元發展。
- (二)提供多元文化學習環境與國際文憑研修機會，擴展學生國際視野。
- (三)營造安全友善的永續校園，推動E化效能的智慧學校。

二、執行策略與內容

目標一：鼓勵教師專業發展與教學創新，促進學生適性學習與多元發展。

實施策略	行動方案	承辦單位	實施年度					策略執行內容說明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115年	
1. 教師專業發展與教學創新	1. 推動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計畫	教務處	✓	✓	✓	✓	✓	1. 繼續鼓勵成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與教學輔導社群。 2. 辦理教師曾能研習與工作坊 3. 發展學校本位課程及特色。
	2. 推動教學輔導教師設置方案	教務處	✓	✓	✓	✓	✓	
	3. 鼓勵教師行動研究，結合理論實務，提升教師專業能力	教務處	✓	✓	✓	✓	✓	
	4. 參與12年國民基本教育高中工作圈計畫	教務處	✓	✓	✓	✓	✓	
2. 教學環境與設備的改善	1. 配合教師教學需求，實施專科教室教學環境改善計畫	教務處 總務處	✓	✓	✓	✓	✓	1. 充實教學設備改善教學環境。
	2. 辦理學校設置教師專業研究教室試辦計畫	教務處	✓	✓	✓	✓	✓	
	3. 教學設備持續更新計畫	教務處	✓	✓	✓	✓	✓	
3. 資訊教育的推動	1. 維護與優化 IPv6 及校園骨幹網路提升計畫	圖書館		✓	✓	✓	✓	1. 配合教育局期程維護校園骨幹網路。
	2. 維護與優化校園無線網路環境，推動並提供優質的行動學習環境	圖書館	✓		✓	✓	✓	1. 申請行動學習計畫擴充資源與設備。
	3. 繼續推動臺北酷課雲，提供教師教學及學生輔助學習工具	教務處 圖書館	✓	✓	✓	✓	✓	1. 開通酷課雲帳號，推動自主學習。 2. 辦理教師增能研習
	4. 優化行動學習，擴增電腦教室軟硬體設備，支援資訊課程學習環境	總務處 圖書館	✓	✓	✓	✓	✓	1. 更新電腦機房與電腦教室電源配置。 2. 新增及更新電腦教室。

目標二：提供多元文化學習環境與國際文憑研修機會，擴展學生國際視野。

實施策略	行動方案	承辦單位	實施年度					策略執行內容說明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115年	
1. 推動國際教育	1. 辦理學生日本交流訪問團	學務處				✓		1. 推動國際教育方案
	2. 參與國際教育深耕方案 SIEP	教務處			✓	✓	✓	
	3. 辦理學生海外教育旅行活動	教務處		✓	✓	✓	✓	
	4. 建立姊妹校關係並進行交流活動	教務處	✓	✓	✓	✓	✓	
2. 辦理多元文化課程	1. 第二外語課程開設實施計畫	教務處	✓	✓	✓	✓	✓	1. 廣開第二外語課程 2. 結合校內新移民學生與家長辦理
	2. 推動新移民多元文化週(日)	輔導室	✓	✓	✓	✓	✓	
3. 國際志工服務體驗學習	1. 執行學生社團服務學習計畫	學務處	✓	✓	✓	✓	✓	1. 推動一社一服務，讓學生社團可以從事校區、社區甚至偏鄉服務。
	2. 成立國際志工服務學習社團	學務處		✓	✓	✓	✓	
	3. 鼓勵學生參加國際志工服務學習計畫	學務處			✓	✓	✓	

目標三：營造安全友善的永續校園，推動E化效能的智慧學校。

實施策略	行動方案	承辦單位	實施年度					策略執行內容說明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115年	
1. 提升教師輔導知能	1. 提升學輔人員專業知能，辦理正向管教及人權法治教育計劃	輔導室 學務處	✓	✓	✓	✓	✓	1. 結合家庭教育共同辦理推動正向管教、人權法治教育、品格教育等計畫
	2. 落實教職人員法治教育、品格教育、生活教育、性別平等教育以及兒童權利公約等之輔導知能，暢通學校申訴管道，建立校園民主制度	學務處 輔導室 教官室	✓	✓	✓	✓	✓	
	3. 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及推動正向管教三級預防計畫	輔導室 學務處	✓	✓	✓	✓	✓	
2. 加強校園安全管理與維護	1. 建立學校熱食部管理制度，並實際抽驗和訪視餐點供應內容、環境衛生、人員衛生規劃	學務處	✓	✓	✓	✓	✓	1. 成立膳食委員會 2. 家長會自主組成學校餐點訪視小組，進行抽檢
	2. 加強校園食品安全管理，維護學生飲食營養與健康計畫	學務處	✓	✓	✓	✓	✓	
	3. 校舍安全檢核及門禁管制計畫	總務處	✓	✓	✓	✓	✓	
3. 營造友善的校園環境	1.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與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計畫。	輔導室 學務處	✓	✓	✓	✓	✓	1. 持續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2. 改善無障礙設施，營造友善空間
	2. 校園優質化專案改善學校校園硬體設施實施計畫	總務處			✓			
	3. 針對校內具有特殊教育需求之學生提供相關適切服務，並透過特教推行委員會執行相關措施	輔導室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	✓	✓	✓	✓	
4. 推動永續校園理念	1. 提出學校能源及水資源節約方案	總務處	✓	✓	✓	✓	✓	1. 持續推動環境教育 2. 賡續辦理小田園及屋頂農場計畫
	2. 校園綠美化改善計畫	總務處	✓	✓	✓	✓	✓	
	3. 食農教育與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學務處	✓	✓	✓	✓	✓	
	4. 辦理小田園教育體驗計畫	學務處	✓	✓	✓	✓	✓	

三、預期效益

目標一：透過教師專業的提升與全球化的教育思惟來構思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115 年度學校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期待藉由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開展教師專業及跨領域的對話，促進教師專業發展與創新教學，並持續推動教學輔導教師計畫，使教師教學能符膺學生的學習發展，同時配合教學需求改善學校設備與校園環境，更新校園骨幹網路及相關軟硬體設備來推動行動學習，以滿足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的需求，希冀培養自發、互動、共好的終身學習者。

目標二：推動多元文化的學習，讓學生以更寬廣的視野體認世界公民的意識與責任，以全球化議題編撰校本課程，成為學校課程的重要內涵，使學生能主動關心國際事務、全球化及環境議題，體認世界即地球村的理念。辦理師生國際交流活動，實際與外國學生共學、建立夥伴學習關係，至少締結一所國際姊妹校，進行課程與生活交流，使南湖學子具備關懷全球的心智與能力，逐步培養在全球社會就學或就業的競爭力。本著回饋社會的心，能發揮己立立人、己達達人的精神，參與國際志工的服務學習，幫助更多需要幫助的人。

目標三：提升教師輔導知能，落實推動法治教育、品格教育與正向管教，建立校園民主制度，培養學生成為知書達禮、積極進取的青年。在加強校園安全管理與維護的同時營造友善的校園環境，提供師生一個可以免於恐懼，可以安全學習與教學的場所。並以推動永續校園為理念，建立一個進步、安全、衛生、健康、人性化的校園學習環境。

肆、經費需求-資本門經費需求表

單位：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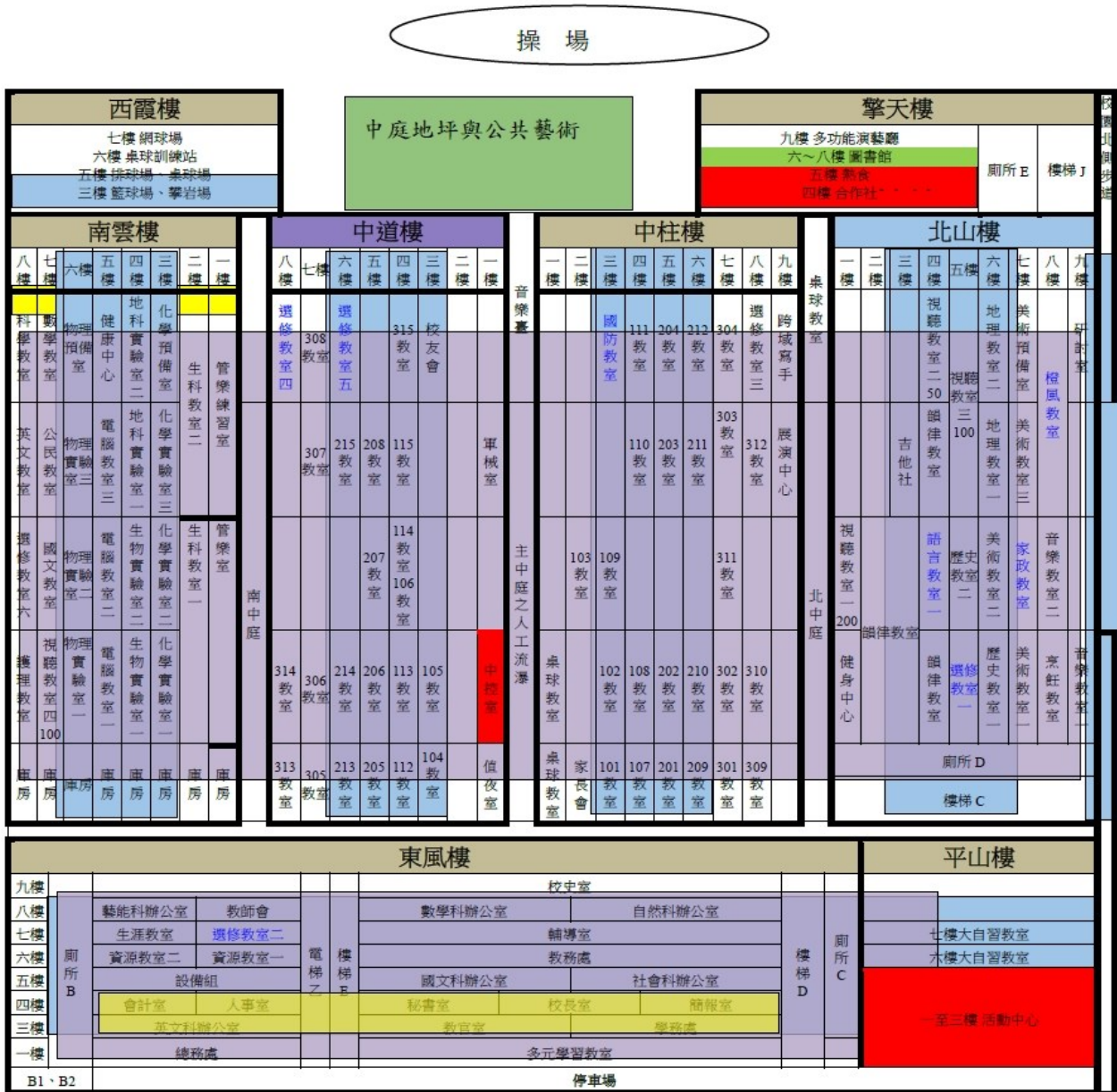
類別	編號	工作項目	各年度執行預算						備註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115年	合計	
校園先期(含綜合)規劃	H-01	(請填工程名稱)							
新興工程	H-02	(請填工程名稱)							
連續工程	H-03	(請填工程名稱)							
	H-04	優質化工程							
	H-05	電源改善工程							
	H-06	屋頂防漏工程			4970	4350		9320	3-2-3
	H-07	普通教室改善							
	H-08	專科教室改善(含實習工廠)							
	H-09	生態綠能工程(含總合治水、雨水回收、節能省電)							
	H-10	遊戲(含知動教室)設施改善工程							
	H-11	圖書館整修工程							
	H-12	廁所整修工程					4900	4900	3-3-2
	H-13	餐廳及廚房(含熱食部)改善工程	16707					16707	3-3-2
	H-14	無障礙工程							
	H-15	耐震補強工程							
	H-16	外牆整修工程							
	H-17	通學步道專案							
	H-18	跑道球場整修工程			4500			4500	3-2-3
	H-19	門窗改善工程							
	H-20	地坪改善工程		5500		4000		9500	3-2-3
	H-21	遮陽改善工程							
	H-22	監視系統更新工程							
	H-23	空凍空調更新工程	4266		1000	1000	1000	7266	3-3-2
	H-24	其他(請說明：消防火警系統改善工程、走廊防滑工程、校園花園整建工程)	1999		3000	4500		9499	3-2-3 3-4-2
資訊網路工程	H-25	校園網路優化				4750	3750	8500	1-3-1

暨智慧教育相關建設	H-26	資訊教室更新工程			120	1200	1200	2520	1-3-4
	H-27	機房設備優化			1500	1500		3000	1-3-4
教學設備增置	H-28	實驗室設備							
	H-29	實習工廠設備							
	H-30	其他(請說明：)							
行政設備增置	H-31								
圖書館藏增置	H-32		105	109.5	120	120	120	574.5	1-3-3

伍、考核評鑑

- 一、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每年均納入年度工作計畫執行，並於每年年度計畫執行完竣後評估，檢討得失，以為下年度執行之參考。
- 二、成立考核評鑑小組，檢討改進各項實施計畫：
 - (一)由校長擔任小組召集人，邀集各組織代表參與檢核評鑑，以能有效達成計畫目標。
 - (二)擬定具體考核評鑑辦法，依年度及工作重點分組考核評鑑之。

附件：校園規劃平面圖



校門口地坪

項目	著色	年度	內容	備註
工程建設	紅	111	活動中心空調改善、消防火警系統改善 學生餐廳及中央廚房優質化工程	
工程建設	綠	112	中庭地坪與公共藝術(超越之道)整修	
工程建設	藍	113	北山樓屋頂防水、西霞樓籃球場地坪改善、 走廊防滑工程、空凍空調更新工程	
工程建設	紫	114	中道樓屋頂防水、校門口地坪整修、校園花 圃整建工程、空凍空調更新工程	
工程建設	黃	115	南雲樓廁所整修、空凍空調更新工程	
可供活化空間	橙	111-115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提案單

111 年 8 月 29 日

提案編號	02	提案單位	秘書室
連署人			
案由	111學年度校務工作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建議意見			
決議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校務工作計畫

1110829 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壹、依據：本校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

貳、校務發展重點：

- 一. **行政管理：**信守「教育服務承諾」，推動行政 e 化與 u 化管理，透過線上即時社群服務，提昇行政服務效能。
- 二. **校園營造：**成立「校園環境規劃與維護小組」，依學校發展目標，擬定校舍修建計畫，積極充實或更新教學軟硬體設施。
- 三. **課程發展：**依據學校教育目標及課程綱要，並配合 108 新課綱修訂，透過「課程發展委員會」與「課綱核心小組」，規劃學校相關課程。
- 四. **教材研發：**鼓勵教師分享個人教學素材，整合教學資源，彙編校本特色課程之教材成冊或電子化教材，提供教師與學生學習運用。
- 五. **教師專業：**推動「教學輔導教師」及「教師專業發展評鑑」，透過學習型組織與社群之分工、對話，提升教學活動之專業水準，並參與教師行動研究、教學卓越及優質學校等競賽。
- 六. **多元評量：**鼓勵教師提供「動態」評量，如：個人展演、分組發表、闖關活動等方式，讓學生具備「帶著走的能力」。
- 七. **社團活動：**透過課餘時間活動，師生小團體組織學習與定期成果發表，展現個人獨立思考、團隊創意思維與社團自治自律的特色。
- 八. **深耕閱讀：**建置數位化學習環境，讓圖書館成為數位化教學媒體資源中心。透過網路檢索分享教與學之成果。
- 九. **健康促進：**以經營體育團隊的成功經驗，帶動校園健康與運動風氣，師生均能養成運動習慣，健康強身，展現無限活力與熱情。

- 十. **資源統整**：整合家長會、教師會及學校社區的文教資源，創造教學最大價值。與國內外大專院校建立合作契約關係，擴大課程與教學資源系統；與基北區國中建立長期夥伴關係，校際交流與資源分享，形塑社區化優質教育聯絡網。
- 十一. **學校文化**：推動生態、人文、科技與多元的本位課程，樹立愛與關懷的校園文化；落實宏觀、進取、健康、活力、資訊、生活之學校願景，以培育「健康活力、多元菁英」的南湖菁英為目標。
- 十二. **友善校園**：以「愛與關懷」及「以人為本」之精神，誠懇謙卑的參與、傾聽與陪伴，加強人權法治宣導、推動生命教育，營造尊重、關懷與珍愛生命之校園氛圍，積極陪伴學生良善發展、健全成長。

參、校務發展策略與方案

方向一：提升形象

策略(一)：維護學校形象，全面品質管理

1. 積極提升教育服務專業，建立諮詢單一窗口作業及標準化作業流程。
2. 建立電話會客禮貌及業務流程簡化之績效品管機制。
3. 校園網頁即時更新，以使用者為出發點簡化資料搜尋程序，發行校務知性電子報，鼓勵規劃教師教學互動平臺與班級聯絡網。
4. 加強校務行政電腦化管理機制，建置資訊分享雲端平臺。
5. 學校聲譽來自於學生與家長的口碑，勤懇的耕耘、適切的包裝，期待能獲得學生、家長與社區對南湖高中的認同與讚賞。

策略(二)：校園環境整體規劃

1. 建置或精緻化各學習領域教學走廊、學生作品展示櫥窗、學習角落、多功能展演場、校園角落休憩區、屋頂農場、生態環境及花圃認養等，以美化綠化校園，並滿足學生多元學習與適性發展的需求。
2. 以鼓勵或競賽的方式讓師生共同參與，增添植栽加強校園綠美化。
3. 公共區域定期維護，防災避難通道、建物安全管理及消防機電的定期檢核，整體規劃以維護校園安全，發揮學校特色與教育功能。
4. 執行 111 年度活動中心空調改善工程、消防火警系統改善工程、學生餐廳及中央廚房設備優質化工程，提供師生更舒適的學習空間。

策略(三)：打造學習、感動與溫馨的校園

1. 整合校園親師生各方意見，尊重教育專業期待，肯定教職員團隊用心與服務，讓親師生表達對校園環境的喜愛，以期提升學校認同。
2. 透過家長會與教師會對學校積極期待及正面鼓勵的力量，行政團隊以身作則、推己及人，提供師生多元學習的舞臺。
3. 創發國際化的學習視野，充分運用各領域課程教學的成果，將學生作品運用於學習環境，讓校園環境處處可創作、時時受感動。

策略(四)：爭取各項競爭型計畫，提升各項辦學資源

1. 辦理「優質學校」複審訪視，分享本校辦學經驗，增加師生認同。

方向二：強化校務

策略(五)：秉持公正清廉，權力分享的理念

1. 保障學生受教權、尊重教師專業自主權、鼓勵並支持家長參與權，建立透明的決策過程。
2. 恪遵法令規章，依法支用核銷；定期檢視經費分配狀況，擲節非必要開支。
3. 爭取改善課程與教學之專案補助，增加校務發展基金，提供充分之教學資源。

策略(六)：推動人力銀行，形塑夥伴學習

1. 建立人才支援資料庫由輔導室管理，統整如教師會、家長會、班聯會、畢聯會、校友會、社區文教資源顧問等。
2. 結合家長會、教師會、合作社與委外單位相互合作，支持校務發展。

策略(七)：建立學校永續發展之教育體制

1. 督導各處室工作計畫的建立，落實計畫、執行、檢核、行動的 PDCA 品管循環。
2. 審定並公布學校各項計畫辦法，依需求適時予以修訂。
3. 建立並專案列管有助於學校教育發展之創意或精緻之特色課程或活動，讓南湖的發展永久傳承。

方向三：活化教學

策略(八)：落實專業分享，提供適性發展

1. 推動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發展，支援教師專業領域的研究風氣。
2. 鼓勵教師建構課程與教學自省的動力，協助參加行動研究發表與評選活動，分享校本課程規劃與教學效能，提升教師專業領域能見度。
3. 規劃大手拉小手的師徒實習制，落實教育專業的分享與傳承，以提升整體教育團隊的專業。
4. 推動校長及教師公開觀課，提供觀課者與授課者相互成長的經驗交流。

策略(九)：鼓勵教師專業發展創新教學，促進學生學習成效

1. 配合新課綱，成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推動教師專業發展與教學創新。
2. 依據新課綱及教學需求，改善教學環境與設備。
3. 配合政策推動 IPv6 及校園骨幹網路提升計畫，以利資訊教育、行動學習的推動。
4. 發展 STEAM 教育模式，建立學校特色。

策略(十)：成就每一個孩子，適性揚才、終身學習

1. 鼓勵學生勇於面對挫折深入思考，尋找適切的方法，並解決問題。
2. 對特殊專長、資優或身心障礙的學生，規劃符合能力與性向的多元學習課程，依個別化教育服務學習計畫，引導學生進路規劃與生涯輔導。
3. 整合家長與社區資源，提供個別化教育服務資源，來激發孩子潛能、成就自我，以培育社會人才，實現全人教育為目標。

方向四：與國際接軌

策略(十一)：積極推動國際教育，建立國際觀

1. 辦理師生國際交流訪問，加強學生多元文化觀。
2. 參與國際教育深耕方案 SIEP，與扶輪社國際交換學生計畫，增加學生與外籍生交流機會。
3. 辦理學生海外教育旅行活動，積極與國外學校建立姐妹校獲同盟關係。
4. 與英國普利茅斯城市學院合作執行台英學士培育計畫與雙軌計畫，增加學生外語能力並提供多元升學機會。

策略(十二)：辦理多元文化課程，鼓勵參與志工服務體驗

1. 開設第二外語課程，推動新移民多元文化週，增加師生多元文化的接觸與體驗。

2. 鼓勵學生社團自主、自發擬訂服務學習計畫，並實際執行。

肆、組織：成立校務發展委員會，由校長擔任召集人，遴聘相關行政人員、教師代表、家長代表及校務發展顧問若干人組成之。

伍、執行策略：

項	項 目	預 期 效 益
一般行政	一、召開相關會議，建立體制。	一、全體師生、家長都能了解與支持校務發展方向。 二、親師生之間擁有良性信賴關係，共同推展校務。 三、發展多元菁英的學校特色。
	二、增進員工福祉，建立信賴校園。	
	三、結合各項資源，展現學校特色。	
	四、與教師會、家長會共同推展校務。	
	五、建立體制依法行政，並建行內部檢核機制。	
教務	一、推動特色課程與特色班級。	一、課程及教學符合學生需求與適性發展。 二、透過學習型組織，展現教師專業能力。 三、透過學藝競賽，拔擢人才，展現專長。 四、聚焦校本課程及課程地圖再進化。 五、透過差異化教學提升學習效果。 六、推動國際教育培養學生國際觀與全球視野。
	二、推動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	
	三、推動教師專業成長與學習社群。	
	四、辦理學生學藝競賽活動。	
	五、規劃學業低成就補救教學課程。	
	六、鼓勵教師行動研究，結合理論與實務。	
	七、推動臺北酷課雲，提供教師教學及學生輔助學習工具。	
	八、辦理國際交流，參與國際教育	
學務	一、落實學生生活教育。	一、鼓勵並培育學生擁有運動與藝文類專長。 二、推動公共服務，建立世界公民意識。 三、促進學生健康體魄與健全身心。 四、營造健康、衛生與環保的校園環境。 五、落實環保、健康、衛生與安全的生活。 六、讓環教教育在日常生活中實踐。 七、透過屋頂農場、小田園體驗推展食農教育。
	二、辦理多元社團教育活動。	
	三、辦理公民意識服務學習活動。	
	四、辦理健康促進體育競賽活動。	
	五、推動學生衛生保健教育。	
	六、推動禁用一次性及美耐皿餐具	
	七、推動食農教育與環教教育	
	八、辦理小田園教育體驗計畫	
教官	一、擬定校園災害防救計畫。	一、繪製校園安全地圖，維護師生校園安全。 二、落實正向管教與輔導，強化人權與法治教育。 三、推動紫錐花護苗專案，落實校園性平教育，防制校園霸凌。 四、強化巡查、善用輔導管教措施以培育言行一致公民素養。
	二、推動學生正向管教生活輔導。	
	三、人權、法治與交通安全宣導。	
	四、推動全民國防教育課程。	
	五、營造正向管教與友善校園氛圍。	
	六、推動品格教育。	
圖書館	一、購置師生需求書籍，充實館藏。	一、鼓勵閱讀，培養主動求知的好習慣。 二、建置數位化圖書學習環境。 三、更新學校網路佈線環境，便利親師生共學。
	二、愛上圖書館-圖書館利用教育。	
	三、辦理閱讀系列競賽活動。	

	<p>四、建置校園數位科技學習環境。</p> <p>五、推動深耕閱讀活動。</p> <p>六、推動 e 化行動學習。</p> <p>七、校內網路系統更新維護改善校園無線網路環境。</p> <p>八、推動線上跨校選修課程，打破校園藩籬。</p>	<p>四、持續推動行動學習，支援師生教學。</p>
總務	<p>一、推動校園美化綠化。</p> <p>二、推動田園城市理念</p> <p>三、維護校園安全。</p> <p>四、爭取經費改善校園環境。</p> <p>五、充實教學設施與設備。</p> <p>六、針對學校能源與水資源提出節約方案，建立永續校園。</p>	<p>一、依法編列執行學校預算，開源節流。</p> <p>二、積極改善校園環境，充實教學設備。</p> <p>三、營造主動服務的教學支援環境。</p> <p>四、提供安全與美化綠化的學習環境，塑造優質的校園文化。</p>
輔導	<p>一、落實學生輔導工作。</p> <p>二、辦理特殊教育活動。</p> <p>三、規劃大學進路學程輔導工作。</p> <p>四、推動校際進路輔導交流。</p> <p>五、辦理新移民多元文化系列活動。</p>	<p>一、落實三級輔導，帶好每一個孩子。</p> <p>二、輔導適性選組，升學選校準備。</p> <p>三、輔導國中、高中與大學縱向銜接課程。</p>

陸、經費：由校內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柒、評鑑與檢討：

一、定期召開檢討會議。

二、接受上級單位或專家之評鑑。

捌、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0 學年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提案單

111 年 8 月 29 日

提案編號	03	提案單位	教務處
連署人			
案由	111 學年度教務處工作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建議意見			
決議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教務處工作計畫

1110829 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壹、依據

- 一、本校校務發展計畫暨教務會議規程。
- 二、本校 111 學年度校務工作計畫。

貳、組織與職掌

- 一、主任：規劃、督導教學事務計畫之執行。
- 二、教學組：
 1. 擬定及執行各項教學相關事宜。
 2. 辦理教育部高中職優質化輔助計畫及各項新興教育計畫。
- 三、註冊組：擬定及管理學生學籍相關事宜。
- 四、設備組：擬定並管理各項課程教材設施及規劃各項教育研究相關事宜。

參、工作項目及執行進度：

	工 作 項 目	執 行 進 度	預 期 效 益
一般行政	一、擬定教學事務工作計畫。 二、召開教學事務相關會議。 三、辦理與教學事務相關之事宜。 四、辦理學生多元入學宣導及相關事宜。 五、辦理註冊學籍等相關事宜。 六、教學設備及教室管理事宜。	期初 適時辦理 適時辦理 適時辦理 適時辦理 適時辦理	落實教學正常化發展， 精緻行政服務內涵。
校本課程	一、實施學校本位課程。 二、發展創新教學設計。 三、落實基本學力指標。 四、進行課程評鑑。	全學年 全學年 全學年 全學年	
教學研究與課程	一、定期召開領域課程小組會議。 二、推動「南湖特色課程」。 三、建構教學評量回饋機制。 四、辦理領域教學成果發表。 五、推動教師行動研究。 六、協助規劃教師成長進修計畫	定期辦理 全學年 全學年 全學年 全學年 全學年	透過進修研習活動及課程設計分享回饋，促進教學省思與精進。

	工 作 項 目	執 行 進 度	預 期 效 益
發展	七、推行圖書館資源利用教育。 八、結合閱讀課程及活動，深植學生閱讀能力。 九、推動經濟弱勢及低成就學生扶助計畫。	全學年 全學年 全學年	
教師專業發展	一、辦理「教學輔導老師」制度。 二、辦理各領域專業成長研習活動。 三、推動「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四、其他教育研究事宜。	全學年 全學年 全學年 全學年	引進專案，促成同儕經驗傳承與分享，提升教師教學能力及技巧。
學藝競賽活動	一、學科能力競賽。(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地科、資訊) 二、美術競賽。 三、科學展覽。 四、英語文競賽。 五、地理奧林匹亞校內初賽。 六、國語文競賽。 (朗讀、演說、作文、字音字形、書法)。 七、本土語言競賽。 (閩南語、客語、原住民語)	111.9 112.4 111.12~112.1 112.4 112.4 112.5 112.5	實現學校願景，提供多元活動，落實「多元智能」的全人教育。
規劃補救教學	一、推動教師實施班級差異化教學。 二、規劃學業低成就補救教學課程。 三、定期分析課程實施前後差異，做為改進與課程規劃之參考。		

肆、經費：由校內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伍、評鑑與檢討：

- 一、定期召開檢討會議。
- 二、接受上級單位或專家之評鑑。

陸、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提案單

111 年 8 月 29 日

提案編號	04	提案單位	學務處
連署人			
案由	111學年度學務處工作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建議意見			
決議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學務處工作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本校校務發展中程計畫及年度重點工作。

貳、目標：

- 一、深化品德教育，涵養學生智、仁、勇情操。
 - 智：智慧，對事理的觀察敏銳，抉擇能力強。
 - 仁：對人感恩、接納、關懷、包容、有愛心，胸襟寬闊，具體呈現在孝悌上。
 - 勇：身體力行、實踐力強，有責任感、承擔心強。
- 二、倡導校園倫理，落實生活教育，樹立「尊重、關懷、整潔、秩序、禮貌、守時、安全、友善」之優良校風。
- 三、加強民主人權法治教育，涵養公民意識、法治素養，建立友善校園，落實公民教育。
- 四、推動健康促進計畫，落實節能減碳環保活動，涵養關懷生活、生態、生命的價值觀。
- 五、推展服務學習暨才藝展演活動，提供學生多元學習發展空間。
- 六、推動正向管教政策，精進教師輔導管教、班級經營等專業知能。

參、計畫內容：

重點項目	實施項目	承辦單位	協辦	辦理時期
一、 建立優良校風 培養愛校榮譽感	1. 獎勵體育績優、藝文競賽績優學生	訓育組 體育組	生輔組 教官室	經常辦理
	2. 辦理校內傳統性活動，鼓勵學生共同參與	訓育組	教官室 導師	經常辦理
	3. 規畫每期校刊主題，充實其內涵，鼓勵師生投稿	訓育組	各學科領域同仁	每學年出刊一期
	4. 宣導傑出校友成就，提供學習榜樣	訓育組	輔導室 秘書室	適時辦理
二、 推動正向輔導與管教	1. 訂定本校學生獎懲辦法，規範學生行為	生輔組 教官室	導師	經常辦理

倡導校園倫理 加強道德教育	2. 宣導愛護校產、維護班 產與環境衛生	總務處 生輔組 衛生組	導 師	適時辦理
	3. 推行禮貌運動，朝會時 師生互相道早問好，增 進師生情誼	生輔組 訓育組 教官室	各處室主任 組長 導師	升旗時間
	4. 教師節敬師活動	訓育組	導 師	教師節
三、 實施民主法治 教育 有效防範犯罪	1. 辦理班級幹部選舉	導 師	訓育組	每學期初
	2. 辦理法律常識宣講	教官室	訓育組	每學期至少一次
	3. 辦理優秀學生選拔	訓育組	導 師	每學年一次
	4. 辦理法律常識專題講座	教官室	訓育組	每學期至少一次
	5. 實施幹部訓練	訓育組	各業務組	每學期初至少一次
	6. 辦理防範犯罪宣導、藝 文比賽	訓育組	教官室	配合市府辦理
	7. 辦理友善校園週	生輔組	教官室	配合市府辦理
四、 強化生活教育 指導生活禮儀 規範	1. 培養良好生活禮儀	訓育組	導師	經常辦理
	2. 辦理生活競賽，獎勵績 優班級	生輔組 衛生組	訓育組 導 師 教官室	每週辦理
	3. 辦理校慶團體生活競 賽，凝聚班級團結、向 心力	訓育組 衛生組	教官室 導 師	配合活動辦理
	4. 定期檢查服裝儀容	生輔組 教官室	導 師	經常辦理
	5. 指導在校用餐禮儀	訓育組	導 師	經常辦理
五、 推動服務學習 推展社團活動 開發學生潛能	1. 依教師專長，配合學生 意願，自由選擇參加社 團活動。	訓育組	體育組	九月初完成
	2. 運用校內外社團人力、 資源、設備，設立各項 社團。	訓育組 體育組	各學科領 域同仁	九月初完成
	3. 鼓勵社團類別多元化， 發表社團活動成果	訓育組	指導老師	學期末
	4. 組訓各活動性社團 推動服務學習教育	訓育組 體育組	指導老師	經常辦理
六、 舉辦藝文比賽 發掘學生專長	1. 辦理校刊徵文(賦橋文 學獎)，發行校刊、校報	訓育組	指導老師	每學年一次
	2. 辦理教室美化佈置比賽	訓育組	導 師 教官室	每學期初
	3. 辦理交通安全相關競賽	教官室	訓育組	每學年一次
	6. 辦理校外政令宣導演講 及競賽	訓育組 教學組	導 師	配合全年級藝文競 賽辦理
七、	1. 辦理一年級有氧健身操 表演	體育組	導 師	校慶

推動健康促進活動 倡導育樂體育活動充實生活內涵	2. 辦理二年級有氧舞蹈競賽	體育組	導師	校慶
	3. 辦理二年級教育參觀旅行	訓育組	導師	四月
	4. 辦理各年級班際體育競賽(籃球、排球、水上運動會、大隊接力)	體育組	導師	依體育委員會決議辦理
	5. 配合體育署辦理防溺水宣導	體育組	體育老師	配合辦理
八、 辦理仁愛活動 培養學生愛心	1. 籌募教育儲蓄專戶款項	訓育組	導師	適時辦理
	2. 撥款慰問父母喪亡、重傷害之學生	訓育組	導師	隨時辦理
	3. 協助愛心義賣活動	學務處	導師	適時辦理
九、 實施春暉專案 戒菸反毒防治 愛滋教育宣導	1. 辦理戒菸、反毒宣導演講及藝文比賽	教官室	衛生組 導師	每學期一次 (週會時段)
	2. 辦理尿液篩檢	教官室	導師	每學期一次 及連續假期後
	3. 取締吸菸學生，輔導戒煙	教官室	導師	隨時辦理
	4. 播放戒菸反毒宣導影帶	教官室	導師	配合生活輔導教育 隨時辦理
	5. 查禁學生吸毒	教官室	導師	隨時辦理
	6. 防制愛滋病宣導	健康中心	導師 衛生組	配合辦理
	7. 國中、小春暉社表演宣導	教官室	訓育組	依教育局排定期程 辦理
十、 實施交通安全 教育 維護上下學安全	1. 交通安全教育影帶收視，朝會宣導相關常識	教官室	訓育組	1. 配合交通宣導月 2. 視情況隨機宣導
	2. 交通安全情境佈置，強化學生交安認知	教官室	總務處	經常辦理
	3. 組訓交通暨糾察服務隊執勤	教官室	訓育組	九月初
	4. 召開交通安全委員會	教官室	各委員	學期初
	5. 辦理交通安全宣導講座及藝文比賽	教官室	訓育組 導師	每學期一次
	6. 辦理交通安全評鑑業務	教官室	訓育組 衛生組 總務處	配合辦理
十一、 組織危機處理 小組 實施安全教育 消弭校園暴力 維護師生安全	1. 修訂危機處理辦法及編組委員會	校安中心	各處室	學年初
	2. 配合總務處加強門禁管理，有效防範外力入侵校園	總務處 教官室	生輔組	全年度
	3. 指導及演練防竊、防詐騙及防身教育	教官室 生輔組	市警局	結合教育局規定辦理

	4. 防災宣導講座及相關參訪活動	教官室	消防局 總務處	每學期一次
	4. 宣導防範、取締學生暴力、鬥毆行為	生輔組 教官室	導師 地區警局	適時辦理
	5. 宣導防範、取締學生勒索、取財行為	生輔組 教官室	導師	適時辦理
	6. 宣導防範、取締學生損壞校產行為	總務處 教官室	生輔組 導師	每學期一次
	7. 宣導防範、取締學生惡作劇行為	生輔組	教官室 導師	適時辦理
	8. 宣導防範、取締學生偷竊行為	生輔組	教官室 導師	適時辦理
	9. 落實安全檢查，配合總務處水電設施安全檢查	總務處	教官室	適時辦理
	10. 賃居生調查訪視	教官室	導師	每學期至少訪視兩次
	11. 校外會市區(校園週邊)安全巡查	教官室	市警局	依校外會排定時間實施
十二、 實施健康環保教育 指導保健衛生常識	1. 配合衛生局辦理各項疾病預防宣導如結核病、愛滋病宣導	衛生組 (健康中心)	訓育組	配合辦理
	2. 配合環保署、局辦理環保教育宣導	衛生組 (健康中心)	訓育組	配合辦理
	3. 辦理身高、體重測量	衛生組 (健康中心)	體育老師	學期初
	4. 辦理視力檢查、視力保健宣導	衛生組 (健康中心)	體育老師	學期初
	6. 辦理教職員工 X 光檢查	衛生組 (健康中心)	人事室	配合辦理
	7. 辦理環保教育宣導如禁用一次性餐具、減少使用塑膠袋與保麗龍等	衛生組	生輔組	配合辦理
	8. 辦理全校 CPR 課程研習	衛生組 (健康中心)	教務處	適時辦理
	十三、 加強體育教學及活動 組訓體育校隊 強健學生體魄 培養學生體育專長	1. 規畫體育課進度，強化教學內涵	體育組	體育老師
2. 實施學生體適能檢測		體育組	體育老師 健康中心	配合辦理
3. 辦理班際比賽		體育組	體育老師 導師	配合辦理
4. 組訓各運動代表隊		體育組	校隊教練 體育班導	經常辦理
十四、 落實校園正向	1. 提供教育相關法令，讓教師了解其行使輔導及管教措施之權限	學務處	教師會	學年初

輔導管教工作計畫	2. 舉辦正向管教觀摩及策略研習，精進教師輔導管教及班級經營等輔導知能。	學務處	教務處 輔導室 教師會	適時辦理
	3. 定期辦理導師會報，溝通理念	學務處	導師	定期辦理
	4. 召開學務會議，決議重大學務問題	學務處	導師	經常辦理
	5. 指導會議技巧，發揮班會功能	訓育組	導師	經常辦理
	6. 配合認輔制度，輔導行為適應不良學生	輔導室 生輔組	導師 教官室	配合辦理
	7. 實施家庭訪問、電話連絡，親師溝通意見	輔導室 教官室	導師	經常辦理
	8. 設立缺曠課登記表(板)有效掌控學生出缺席狀況	生輔組	教官室 導師	每日辦理
	9. 設缺曠課學生家長電話連絡登記簿，以供連繫登錄	教官室 生輔組	導師	每日辦理
	10. 配合改過銷過辦法，請導師協助矯正行為偏差學生	教官室 生輔組	輔導室 導師	適時辦理
	11. 統計學生獎懲記錄，針對大過以上人員，協請相關人員聯絡輔導	生輔組	教官室 輔導室 導師 家長	適時辦理
	12. 統計缺曠課，寄發通知單給家長	生輔組	教官室	適時辦理
	13. 統計學生缺曠記錄，針對曠課30節以上人員，協請相關人員聯絡輔導	生輔組	教官室 輔導室 導師 家長	適時辦理
	十五、 提升憂患意識 加強保家衛國 意識	1. 軍校招生宣導	教官室	輔導室
2. 辦理全民國防探索教育(漆彈、攀岩活動)		教官室	訓育組	每學期乙次
3. 國中、小全民國防宣教活動		教官室	教育局	配合教育局時程辦理
4. 學生青年動員服勤編組作業		教官室	教育局	每學期修訂
5. 軍訓課程役期折抵		教官室	教務處	全年度

肆、各組及教官室重點工作

組別	重點工作
學務主任	1. 學務處工作行事曆制定及規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校務評鑑資料蒐集。 3. 落實教師正向管教策略宣導。 4. 執行訓導法令及各種會議有關學生事務之決議案。 5. 學務重大活動之籌畫與執行。 6. 學生偶發事件之防制、處理與反映 7. 擬定或修訂本校各項訓導章則。 8. 學務處年度預算編列。 9. 執行校長交辦事項。
訓育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各項學生訓練業務-新生始業輔導、幹部訓練等。 2. 辦理各項重要典禮-開學典禮、修業典禮、畢業典禮、朝會與週會等。 3. 辦理各項節慶與表演活動-校慶活動、教師節敬師活動、歲末感恩與祝福活動。 4. 實施學生自治業務-班聯會、畢聯會(製作畢業紀念冊並籌劃畢業典禮)、班長聯席會議、社長聯席會議、優良學生選拔、班聯會主席選舉。 5. 辦理綜合活動課程-班會、週會講座活動、學生社團活動及輔導(社團評鑑)。 6. 辦理藝文競賽與活動-教室布置及節慶壁報製作比賽、臺北市音樂比賽、校刊及報紙型刊物。 7. 學生教育旅行及校外參觀活動規劃與執行。 8. 導師班級經營相關業務-導師會議、學校日班級經營計畫、學生週記與班會紀錄檢查。 9. 執行其它交辦事項
生活輔導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執行學生校內外生活秩序輔導及管理，如學生服儀及出缺席規定與管理。 2. 學生生活競賽(服儀、秩序及衛生評分)計畫擬定與督導執行。 3. 交通服務隊訓練、管理與督考。 4. 處理學生獎懲相關業務-召獎懲會議、學生銷改過等工作。 5. 維護學生安全及校園安寧，處理學生意外事件。 6. 執行「友善校園」防制校園霸凌事件發生。 7. 執行高關懷學生輔導。 8. 執行學務通報與寒暑假學生生活安全須知編纂及發放。 9. 執行其它交辦事項。
體育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各項體育競賽與活動-有氧健身操、有氧舞蹈比賽、各年級班際體育競賽(籃球、排球、水上運動會、大隊接力)及校慶運動會。 2. 擬訂「大跑步計畫」，培養學生養成規律運動習慣。 3. 規劃體育科教學活動、教學場館使用分配及管理。 4. 體育運動教學資料搜集及器材管理。 5. 學生體育成績之評量。 6. 辦理體育班學生招生事宜，各運動代表隊及選手之管理與輔導。 10. 辦理體育(班)發展委委員會及體育班大班會相關事宜。 11. 執行其它交辦事項。
衛生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規劃並督導各班衛生清潔工作。 2. 落實防治登革熱、狂犬病、腸病毒等傳染病防治工作。 3. 配合環保署、局推動環保教育宣導(校園空氣品質旗幟宣導)及推動校園禁用一次性餐具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 執行校內清掃及資源回收工作、衛生組小義工(衛生糾察隊及環保糾察隊)訓練。 5. 每月一次全校清潔日，邀請全校師生大家一起動起來，共創美化藝術校園。 6. 執行健康促進計畫(本學期重點為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體重控制及菸害防制) 7. 高一學生參與校外清掃服務學習工作。 8. 全校 CPR 課程研習。 9. 推動公益活動的推廣，包括收募二手衣物及書籍、鄰里合作服務學習動起來等活動。 10 與教官室共同辦理全校生活競賽。 11. 執行其它交辦事項。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教官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定年度軍訓工作實施計畫及執行全民國防教育課程。 2. 實施學生防災教育及緊急疏散、複合式防災演練規劃執行。 3. 法治教育講座。 4. 聯絡下轄國中小校園安全通報作業。 5. 繪製校園安全地圖。 6. 軍械庫房所屬公共物品之保管人與管理督導。 7. 修訂校外會實施計畫及排定校外巡查工作。 8. 暑期學生安全防護團研習。 9. 賃居生調查訪視業務。 10. 協助學生兵役及軍訓課程折抵役期事宜。 11. 辦理軍校招生考選業務。 12. 戰時青年動員服勤學生編組計畫與執行。 13. 辦理交通安全相關業務。 14. 協調學校專車與維護交通安全。 15. 執行其它交辦事項。

伍、本計畫所需經費由年度經費支應。

陸、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施行。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提案單

110 年 8 月 29 日

提案編號	05	提案單位	總務處
連署人			
案由	111學年度總務處工作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建議意見			
決議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總務處工作計畫

壹、依據：

- 一、高級中等教育法、高級中等教育法實行細則。
- 二、本校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校務工作重點。
- 三、各項教育相關法令暨教育局函頒事項辦理。

貳、目標：

- 一、營造主動服務的教學支援環境，以助人解決問題就是助己的熱誠服務師生。
- 二、提供安全與美化綠化的學習環境，塑造優質的校園文化。

參、組織與職掌：

總務處設有主任 1 人，事務組長、出納組長及文書組長等 3 人，幹事 2 人、書記 1 人、技工 2 人、工友 1 人及警衛(非編制內) 2 人，共 10 人。負責學校校舍維護修繕、增建與改善、教學設備的採購、校園安全的維護及檔案財物的管理。

肆、執行工作內容重點：

一、一般性工作內容：

妥善規劃校園建築空間，美化綠化校園，落實校內各項設備維修以發揮境教功能。同時有效執行預算，充實各項教學設施，全力支援各項教學及學生活動，以提昇教育成效。

工作預定表：

類別	工作項目	實施內容	時間	執行單位		備註
				主辦	會辦	
一般性 工作	1. 開學前準備	開學前 10 天準備，全校教室辦公室水電、門窗、冷氣、桌椅數量等檢查、校園環境整理。	8 月 2 月	事務組	各處室	
	2. 年度修繕工程	年度修繕工程督促廠商、監造於指定竣工日完成。	8 月底	事務組		
		提報下年度修繕工程預算。	2 月	事務組	各處室	
		甄選建築師規劃設計規劃下年度修繕工程。	2 月	事務組		
		修繕工程發包、開工施作。	4 月、6 月	事務組	各處室	
3. 期末準備工作	期末教室淨空後回收鑰匙、冷氣卡、遙控器。	6 月	事務組	各處室		

		安全責任區及共同服務時間制度，以提昇校園安全及環境品質的服務工作。	平時	事務組	各處室	
		推動校園綠美化與植栽工作，提供學生優質學習環境。	平時	事務組	各處室	
		建立綠能環保校園，積極推動各項節能減碳政策，落實節約能源教育及各項節能措施。	平時	事務組	各處室	
		落實班級公物檢核制度，培養學生愛物惜物的習慣。	平時	事務組	各處室	
		落實採購流程與標案管理檢核系統，以達到內部控管的相關要求。	平時	事務組	各處室	
	4. 平時重點工作	執行網路報修系統，確實掌握維修狀況，落實修繕養護管理制度。	平時	事務組	各處室	
		配合教育局重點教育政策工作，辦理各項教育活動。	平時	事務組	各處室	
	5. 交通費申請	教職員工交通費申請(每月辦理)。	1-12月	事務組	各處室	
	6. 校內停車費收費	辦理每期校內停車收費(繳交市庫)	1月 6月	事務組	全校 同仁	
	7. 財產盤點及報廢	校舍訪查一年兩次。	8月 1月	事務組		
		學校財產物品盤點。4月抽盤、10-12全盤。	4月 10-12月	事務組	各處室	
	8. 年度一般執行業務	校慶邀請卡發送、謝卡印製發送。	10.11月	文書組	學務處 秘書室	
		畢業邀請卡發送、謝卡印製發送。	5.6月	文書組	學務處 秘書室	
		收發文。	每天	文書組	各處室	
		印製三、四聯單(召開收取學生代辦費審核委員會)。	上、下學期	出納組	各處室	依教育局來函
		開學註冊當日發放三、四聯單。	上、下學期	出納組	各處室	
繳交三、四聯單收據。		上、下學期	出納組	各處室	開學第二週	
	提報下年度設備物品預算。	3月	主任	各處室		

二、特殊性發展策略：

- 1、整理規劃校區，依校區建築功能及自然景觀，畫分為教學區、活動區、行政區。
- 2、因應實際需要，逐步整修校舍及設施。
- 3、總務行政電腦化，簡化行政作業，提升行政效率。
- 4、全面檢討、規劃、設置無障礙空間，提供行無礙之教學環境。
- 5、積極檢修增設體育設施與教學設備，擴展社區居民活動空間。
- 6、辦理戶外球場、運動場設備管理與維護，延長使用時間，發揮最大效益。

- 7、加強公文處理時效，全面推動電子公文收發，公文隨到隨辦，定期查詢、稽催、統計，確實掌握公文動態，縮短作業流程。
- 8、加強美化、綠化校園，增植花草樹木，柔化校園景觀。配合季節種植草本花卉，美化校園，發揮境教功能，前瞻環境永續。
- 9、敦聘專家協助規劃設計藝術化校園，營造良好學習環境。

伍、111 年度重要工程：目前進行中

	項目	金額	備註
1	活動中心空調改善工程	4,266,000	年度預算
2	消防火警系統改善工程	1,999,000	年度預算
3	學生餐廳及中央廚房設備優質化工程	17,305,000	專案經費

陸、112 年度重要工程：

	項目	金額	備註
1	中庭地坪與公共藝術(超越之道)整修工程	5,500,000	年度預算

柒、經費來源：所需經費由各項相關經費項下(年度預算、教育局統籌款、補助款、電費、水費、瓦斯費、一般房屋修護費、什項設備修護費等)支應。

捌、評鑑與檢討：

- 一、定期召開處室檢討會議。
- 二、接受教育部(局)及專家學者之視導與評鑑。

玖、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提案單

111 年 8 月 29 日

提案編號	06	提案單位	輔導室
連署人			
案由	111學年度輔導室工作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建議意見			
決議			

臺北市立南湖高中 111 學年度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提 111 年 8 月 29 日校務會議討論

壹、依據：

- 一、高級中學學生輔導辦法。
- 二、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三、111 年度本校校務計畫。

貳、目標：

- 一、協助學生適應高中生活、培養良好習慣，俾得身心之正常發展。
- 二、建立完善的輔導組織與規章，順利推展輔導工作。
- 三、協助學生認識自己，了解環境，適應社會，正確的選擇生涯方向。
- 四、辦理輔導工作，充實全體教師輔導知能之能力。
- 五、推展特殊教育，提昇全體成員特殊教育專業素養。

參、工作計畫與時程：

一、一般性工作

工作項目及分類	工作內容、方式及辦法	實施期間	主辦	協辦
1. 擬定輔導工作計畫	(1)擬訂輔導工作計畫、工作行事曆。 (2)擬訂各項輔導活動計畫。 (3)編列年度預算。	學期初	輔導室	各處室 會計室
2. 召開輔導相關會議	(1)召開輔導工作委員會。 (2)召開個案會議。 (3)召開橙心認輔會議。 (4)召開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5)召開家庭教育委員會。	全學年	輔導室	各處室與 相關委員

3. 學生資料建立與運用	(1)建立各項表格與印製(自傳表、個案轉介單、認輔單)。 (2)建立學生輔導基本資料表，並隨年級和班別異動適時整理。 (3)基本資料建檔，必要時列印供導師參考。 (4)整理休、轉、復學學生資料。 (5)建立學生輔導紀錄，隨時補充整理。	全學年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教務處 導師 教務處
4. 提升教師輔導知能	(1)提供有關輔導資訊、圖書、期刊、影片供教師參閱。 (2)辦理導師會議。 (3)辦理校內教師輔導知能研習、工作坊、個案研討會。 (4)鼓勵薦派教師參加校外各項研習、工作坊等。	全學年	輔導室 學務處輔導室 輔導室	教務處學務處
5. 充實輔導資料與設備	(1)依預算購置所需設備、圖書、期刊、測驗及相關物品。 (2)印製輔導資料表單。 (3)維護合格心理諮商室並視需要添購必備物品。 (4)蒐集有關生活、教育及生涯輔導資料。	隨時	輔導室	
6. 輔導股長幹部研習	(1)加強同儕關懷，協助輔導工作推展。 (2)集合輔導股長落實與班級雙向溝通事務。	每學期初 隨時	輔導室	學務處
7. 推動輔導室志工服務	(1)招募輔導小志工。 (2)安排及督導輔導志工工作內容及輪值時間。 (3)辦理輔導小志工工作坊、影片欣賞等活動。 (4)協助、參與輔導室活動規劃。	每學期初 全學年 全學年 全學年	輔導室	

二、生活輔導

工作項目及分類	工作內容、方式及辦法	實施期間	主辦	協辦
1. 新生始業輔導	(1)新生訓練。 (2)班級授課，協助學生規劃高中三年的學習、生活與生涯計畫以及升學進路。	學期初 高一全學 年	學務處 輔導室	
2. 了解學生身心發展	(1)衡量學生個別需求，實施各種心理測驗。 (2)實施健康檢查。 (3)舉辦各式心理衛生講座。	隨時 每學期 每學期	輔導室 學務處 輔導室	學務處教 官室

3. 協助學生適應團體生活能力	(1)加強班週會、社團活動實施。 (2)利用週記、作文、活動學習單了解學生學習狀況。 (3)建立良好親師溝通網絡。	全學年	學務處 教務處 學務處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4. 進行個案研究	(1)個案會議。 (2)撰寫個案輔導紀錄。 (3)配合橙心認輔制度實施。	隨時 適時 學期初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學務處教 務處教官 室 認輔 教師
5. 個別諮商	(1)幫助學生解決個別問題。 (2)配合認輔計畫實施。	隨時 隨時	輔導室	

三、學習輔導與升學輔導

工作項目及分類	工作內容、方式及辦法	實施期間	主辦	協辦
1. 推動學習輔導	(1)提供相關學習輔導資訊、約談學習困難學生，並商請各科教師共同協助，必要時為其召開個案會議。 (2)高一選課選班群(組)。 (3)申請轉班群(組)學生輔導，了解轉班群(組)因素與學習情形。 (4)約談復學、重讀學生，了解其學習及生活適應情形。	隨時 下學期 每學期末 學期初	輔導室 教務處 輔導室 輔導室	教務處任 課 教師 輔導室 教務處
2. 辦理升學輔導講座及活動	(1)大學多元入學說明會。 (2)申請入學備審資料輔導、面試準備研習。 (3)辦理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模擬面試。 (4)辦理學群、軍警院校、升學、職涯講座。 (5)個人申請選填志願說明會。 (6)大學考試分發網路選填志願說明會與個別諮詢輔導。 (7)傑出校友、大專校友與學弟妹經驗交流講座。 (8)提供寒暑假各大學營隊資訊。	每年9月 學測後寒 假時間 每年5月 學期中 每年5月 每年7月 學期中 隨時	輔導室	教務處

3. 舉行各項測驗	(1)高一實施大考中心興趣量表。 (2)高一實施新編多元性向測驗。 (3)高三實施大考中心大學學系探索量表。 (4)測驗結果說明與解釋。	高一 高一 高三上 施測完後 一個月	輔導室	
4. 提供升學輔導資料	(1)彙整歷年個人申請面試考古題。 (2)鼓勵學長姐捐贈優良備審資料作品留存供學弟妹參考。 (3)提供各類升學資訊、書籍供學生參考。	下學期 下學期 隨時	輔導室	
5. 畢業生進路調查	以電話追蹤聯繫，了解畢業生升學或就業狀況，必要時提供協助。	每年8月	輔導室	

四、生涯輔導

工作項目及分類	工作內容、方式及辦法	實施期間	主辦	協辦
1. 從課堂中落實輔導生涯規劃的概念	(1)高一實施生涯規劃課。 (2)於生涯規劃課協助高一學生認識自己，訂定升學與生涯目標。 (3)大學科系介紹、辦理認識大學學群及校系講座。 (4)搜集並提供大學校系介紹等資訊。 (5)辦理大學校系參訪活動。	高一 課堂上 每年10-12 月 課堂上 不定期	輔導室	
2. 協助學生了解自己的職業興趣	(1)實施團體測驗與個別測驗。 (2)配合甄選入學的輔導幫助個別學生建立職業觀。	高一、高三 上視個別 需求施測	輔導室	
3. 輔導學生選定職業目標	(1)提供學生各項能力興趣資料。 (2)提供學生職業環境資料。 (3)提供各大學科系介紹與營隊資訊。	隨時	輔導室	
4. 選課輔導	(1)列印各項測驗結果分給每位學生參考，並解釋說明。 (2)高一各班實施班級選班群(組)輔導。 (3)辦理高一學生選班群(組)家長座談會。 (4)提供學生與家長選班群(組)及轉班群(組)諮商或諮詢。	高一 高一 每年5月 隨時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教務處 教務處 導師

五、性別平等教育

工作項目及分類	工作內容、方式及辦法	實施期間	主辦	協辦
---------	------------	------	----	----

1. 辦理性別教育講座	(1)週會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講座。 (2)視需要配合講座活動辦理心得寫作活動。 (3)性騷擾、性侵害防治宣導活動。	全學年	輔導室	學務處
2. 提升教職員工性別平等意識與相關知能	(1)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輔導知能研習。 (2)薦派教師參加校外性別平等教育研習。	全學年	輔導室	教務處 人事室
3. 辦理性別平等相關活動	(1)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比賽、展示活動。 (2)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融入各科教學活動。	全學年	輔導室 教務處	輔導室
4. 提供性別平等教育資訊	(1)搜集並宣導性別教育相關議題之文章。 (2)佈置性別平等主題專欄。	全學年	輔導室	

六、家庭教育

工作項目及分類	工作內容、方式及辦法	實施期間	主辦	協辦
1. 辦理學校日	辦理學校日活動。	每學期初	輔導室	各處室
2. 辦理親職教育活動	辦理親職教育講座—大學多元入學制度介紹、個人申請與繁星說明會、選組說明會、選填志願說明會。	每年 10、2、5、7 月	輔導室	教務處
3. 提升教師家庭教育知能	辦理家庭教育知能研習。	學期中教學研究會	輔導室	
4. 提供親職教育資訊	提供家庭教育或教養新知給家長參考。	學期中	輔導室	
5. 提供家長諮詢與諮商輔導資源	(1)提供家長諮詢。 (2)提供家長地區心理諮商及精神醫療相關資源。	隨時	輔導室	

七、生命教育

工作項目及分類	工作內容、方式及辦法	實施期間	主辦	協辦
1. 從課程中落實生命教育	(1)高一實施生命教育課程。 (2)利用課程進行生命經驗分享。 (3)生命教育融入各科課程設計。	學期中	教務處	輔導室
2. 辦理生命教育講座	(1)辦理生命教育影片欣賞。 (2)辦理生命暨特殊教育講座。	學期中	輔導室 輔導室	學務處 學務處
3. 辦理生命教育教師研習	(1)辦理生命教育主題教師研習。 (2)薦派教師參加校外生命教育研習。	學期中	輔導室 輔導室	教務處 教務處
4. 辦理生命教育活動	(1)辦理高三學測祝福點燈祈福活動。 (2)協助同學參與北市各式生命教育攝影競賽、體驗活動。	學期中	教師會 輔導室	各處室

八、心理衛生諮詢服務中心

工作項目及分類	工作內容、方式及辦法	實施期間	主辦	協辦
1. 處理有關精神疾病與心理障礙個案之諮詢服務	(1)個案轉介之申請與諮詢時間的安排。 (2)個案輔導紀錄的整理。 (3)個案人數、類別的統計與分析。	隨時 隨時 學期末	輔導室	
2. 提昇輔導教師、導師專業知能	(1)辦理心理衛生知能研習與個案研習。 (2)提供精神醫學等有關刊物資料供老師參閱。	學期中	輔導室	

九、身心障礙學生輔導

工作項目及分類	工作內容、方式及辦法	實施期間	主辦	協辦
1. 協助身障生安置適當班級，以利生活適應。	(1)召開特教推行委員會。 (2)參加轉銜會議。 (3)召開轉銜會議。 (4)安置編班協調會議。 (5)填報轉銜資料。	期初期末 期末 高三期末 暑假 學期初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教務處 輔導室	各處室 教務處 教務處 學務處
2. 提昇教師特教知能	(1)辦理特教知能研習。 (2)辦理個案研討會。 (3)提供教師特教相關諮詢。	學期中	輔導室	
3. 學習輔導	(1)召開 IEP 會議。 (2)協助輔具申請。 (3)課業輔導。 (4)特殊需求個別評估。 (5)學生特殊需求溝通與協調。	期初期末 學期初 隨時 隨時 隨時	輔導室	任課 教師
4. 生活輔導	(1)個別晤談諮商。 (2)特殊需求評估。 (3)提供特殊需求諮詢與協助。 (4)提供身障福利申請相關資訊。	隨時	特教組	輔導 老師
5. 生涯輔導	(1)生涯資料提供：身障甄試考古題、簡章。 (2)特殊生升學管道諮詢與協助。	隨時	輔導室	
6. 鑑定安置	(1)撰寫特殊生鑑定輔導紀錄。 (2)撰寫並彙整特殊生鑑定申請資料。 (3)協助特殊生進行鑑定評量工具施測。 (4)提供鑑定所需相關資料。	學期間	輔導室	教務處 學務處 導師

7. 協助相關獎補助金申請	(1)協助特殊生申請校內外特殊教育獎補助金。 (2)協助特殊生申請無法自行上下學交通費補助。	學期初	輔導室	教務處 總務處 會計室
8. 促進親師溝通合作	(1)提供家長關於特殊生校內適應相關諮詢。 (2)協助家長辦理身障福利申請。	視需求提供服務	輔導室	
9. 促進校內融合教育推廣	(1)辦理校內特教宣導講座。 (2)辦理融合推廣活動，如普生與特殊生共同融合教育活動。	每學期視需求	輔導室	學務處
10. 建立特殊生畢業校友聯繫網絡	(1)邀請特殊生畢業校友返校座談，與學弟妹進行經驗傳承與學習經驗分享。 (2)建立特殊生畢業校友聯繫網，視需求追蹤後續適應狀況。	下學期	輔導室	

肆、經費：由校內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伍、評鑑與檢討：

- 一、定期召開檢討會議。
- 二、接受上級單位或專家之評鑑。

陸、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提案單

111 年 8 月 29 日

提案編號	07	提案單位	圖書館
連署人			
案由	111學年度圖書館工作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建議意見			
決議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圖書館工作計畫

1110829 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壹、計畫依據

- 一、教育部高級中學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
- 二、本校中長程發展計畫。
- 三、本校 111 學年度高中優質化計畫。

貳、計畫目標

- 一、建立多元且質量兼具之館藏。
- 二、積極推展圖書館利用融入師生教學活動。
- 三、營造舒適的閱讀環境，鼓勵學生積極參與閱讀。
- 四、落實有效率且優質的服務理念。
- 五、建置教學與行政需求之資訊設備與資訊環境。
- 六、支援 e 化教學，協助教師資訊融入教學。

參、組織及職掌

一、主任：

- 1、配合校務發展，規劃綜理圖書館各項業務，擬定及修改各項管理規章。
- 2、召開圖書館委員會及資訊教育推動委員會並執行決議事項。
- 3、編列年度預算，發展館藏，推展閱讀與資訊之各項業務。
- 4、各項業務及活動之協調督導與成效考評。
- 5、規劃自主學習課程
- 6、規劃國際文憑課程
- 7、其它交辦事項。

二、服務推廣教師

- 1、圖書館自動化系統管理維護。

- 2、整建教學資源與館藏數位化推展。
- 3、館藏資料之採錄、建檔、編目、流通、催缺、盤點、修補、註銷、諮詢等工作
- 4、推廣圖書利用教育，辦理相關研習、展覽及競賽活動等。
- 5、館藏教學媒體製作推廣事宜。
- 6、讀者資料之建檔維護。
- 7、圖書股長與志工訓練及工作分派。
- 8、圖書館所屬設備與場地借用事宜。
- 9、其它交辦事宜。

三、資媒組長：

- 1、綜理資訊相關業務。
- 2、校園資訊設備與資訊環境之建置維護管理。
- 3、校園網路及無線網路環境之維護管理。
- 4、執行資訊設備預算及採購作業。
- 5、校務行政系統及學校網頁維護管理。
- 6、資訊融入教學、資訊應用教育訓練、行動學習推動、資訊競賽等事宜。
- 7、辦理資通安全、資訊推動小組會議相關業務。
- 8、校內各項資訊系統與網路系統之維護與更新。
- 9、資訊小義工培訓與工作分配。
- 10、其它交辦事宜。

四、系統管理師

1. 協助執行資訊安全管理政策與資訊安全稽核相關事項。
2. 協助管理校園網路系統，維持校園網路之正常運作。
3. 協助管理校務行政電腦化系統與校內各項資訊服務系統。
4. 協助管理行動學習設備及協助行動學習計畫相關事宜。
5. 負責學校首頁建置，協助校內各行政單位網頁建置與維護。
6. 協助教學資源網站建置與學校教學平台運作。
7. 協助辦理圖書館各項業務。
8.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五、資訊技士：

- 1、協辦資訊相關業務。
- 2、協助校務行政系統之維護與更新。
- 3、協助校內機房伺服器設備與網路系統之維護及備份事宜。
- 4、行政處室與教師辦公室電腦、印表機維護。
- 5、電腦教室、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及視聽教室之資訊設備維護。
- 6、協助館藏資料之建檔、分類編目、催缺、盤點、排架整理等事宜。
- 7、圖書館電腦、影印機、電腦檢索區、期刊管理、查詢服務等業務。
- 8、讀者資料之建檔維護、資料庫轉檔備份。
- 9、其它交辦事項。

肆、計畫內容

項目	名稱	實施方式	實施期程
建立多元優質館藏營造閱讀環境	充實館藏與資源	1. 辦理書籍、報章期刊、視聽媒體、電子書之推薦與採購。 2. 充實視聽教材與視聽設備。 3. 推動非書籍資料，含影音光碟等的流通。 4. 推廣線上資料庫及閱讀相關網站，延伸圖書資源。	學期初辦理定期採錄，學期中持續辦理
	美化閱讀環境	1. 美化綠化館內環境，營造舒適書香空間。 2. 定期更新走廊區文宣展示資料。	持續推動
	有效管理	1. 期初討論研訂相關活動計畫。 2. 每月統計相關借閱資料。 3. 定期館藏盤點、催缺與進行讀者調查。 4. 定期維護教師教材製作區即學生電腦查詢區設備。	持續推動
圖書館利用	圖書館利用教育	1. 利用高一彈性學習自主學習課程時間進行圖書館利用教育，介紹圖書館服務項目。	學期初
	線上資料庫及資訊檢索指導	1. 指導學生使用線上資料庫進行資料蒐集。 2. 指導學生參加中學生網站讀書心得及小論文比賽。 3. 提供資訊檢索、資料列印等服務。	持續推動
推廣活動	圖書館週活動	1. 每學期採購新書並配合圖書館週辦理新書展示系列活動。 2. 展示學生競賽作品，以達互相觀摩之成效。	每學期第二段考後
	主題特展	1. 配合各學科需求與市府推廣活動，辦理相關主題特展。 2. 配合各學科辦理學生作業展或主題特展。	每學期第二段考後
深耕悅讀	晨讀	1. 活化晨讀活動，除了紙本閱讀，也推動有聲書或播放名家演說影片，同時辦理有獎徵答活動，提高學生參與晨讀活動的意願。 2. 鼓勵老師或同學挑選適合閱讀的書籍，打包班級書箱，以提高同學閱讀興趣。 3. 辦理研習活動，指導學生讀書心得與小論文寫作技巧。	持續辦理
	班級書箱		
	專題寫作		
推	校內網路系統更新維護	1. 建置穩定而暢通的網路系統，方便全校師生樂在 e 化學習。 2. 定期更新學校網頁。	持續辦理
	教師資訊素養研	1. 結合各科教學研究會，辦理資訊融入課程研習。	持續辦理

動 校 園 e 化 與 資 訊 融 入 教 學	習	2. 辦理研習，協助老師利用平板電腦上課，推動行動學習融入課程。	
	e 化設備建置	1. 推廣教師使用數位教學平台、電子白板、平板電腦等各式資訊融入教學工具，方便教學使用。	持續辦理
	學生資訊能力培育	1. 結合資訊課程辦理學生資訊能力研習與檢定。 2. 辦理各項研習與競賽，培養學生數位文創的能力。	持續辦理
資 源 利 用	圖書館義工招募	1. 招募家長志工與小義工組訓，協助圖書館推動閱讀與資訊相關活動。	期初辦理
	善用社會資源	1. 協助學生辦理北市圖借書證，鼓勵學生善用北市閱讀資源。 2. 爭取校外資源捐贈本校圖書以充實館藏。 3. 配合國圖、市圖辦理各項閱讀活動。	持續辦理

伍、執行計畫項目經費：

由校內相關經費(111 年度預算、優質化計畫經費、…等)項下支應

陸、計畫預期效益

- 一、鼓勵閱讀與參與藝文活動，培養主動求知的習慣。
- 二、建置數位化閱讀與學習環境。
- 三、建置學校網路環境，以利親師生共學。
- 四、推動行動學習，資訊融入教學。

柒、本計畫奉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提案單

111 年 08 月 29 日

提案編號	8	提案單位	學務處
連署人			
案由	南湖高中學生獎懲實施辦法修訂		
說明	依教育局111年8月22日北市教中字第1113074571號函		
建議意見	學生在校作息規範審查意見表及改善情形表各1份，請尚未符合規範之學校儘速改善		
決議			

附件一、教育局修正學生獎懲規定

附件二、修正對照表

附件三、學生獎懲實施辦法(修)

附件一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主旨：檢送學生在校作息規範審查意見表及改善情形表各 1 份，請尚未符合規範之學校儘速改善，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局 111 年 4 月 7 日北市教中字第 1113040549 號函續及 111 年 6 月 16 日北市教中字第 1113059357 號函續辦。

二、有關各校學生在校作息規範，業經本局審核，請表列尚未符合規範之學校於 111 年 9 月 7 日（星期三）前將改善情形表及相關佐證資料以電子郵件方式傳至承辦人信箱（au2887@gov.taipei）。

三、重申「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下稱本注意事項），重點摘述如下：（一）學生因個人或家庭特殊因素，須提早上學或延遲放學時，各校應本維護學生安全之責，提供適當安置場所或相關措施。（二）各校於上午第一節開始上課以前，每週得實施全校集合活動至多一日；當週其餘日數，應由學生自主規劃運用，學生於上午第一節開始上課以前抵達上課地點即可。各校於上午第一節開始上課以前，不得對學生實施任何學業成績評量。（三）學生於非學習節數活動之參與狀況，不得列入出缺席紀錄。但得視其情節，採取適當且合乎比例原則之輔導或管教措施。前項管教措施，以運用正向管教措施為主，並得運用其他一般管教措施，惟僅限於口頭糾正、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通知監護權人協請處理、書面自省或靜坐反省。（四）各校實施課業輔導，依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規定辦理。前項課業輔導，不得提前講授各該科目教學進度表所定之課程內容，且不得對學生實施列入學業成績計算之評量。

四、非學習節數時間實施之全校集合活動等重大集會，考量維護學生休息權及培養學生自主管理之意旨，其學生參與狀況之管教措施亦依本注意事項辦理。爰非學習節數時間實施之全校集合活動等重大集會之參予狀況如已列入學生獎懲規定，應予以刪除。

五、學生自主規劃時段學生得自主決定是否參加及自行規劃學習活動，學校不得安排打掃、

考試或其他活動，並要求學生參加。另學校不得因學生未完成非學習節數之管教措施，而予以記警告或記過之懲處。

六、請各校再次檢視校內作息規範，是否與本注意事項有扞格處，並加強校內人員之宣導，避免於執行上有不符規定處

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審查意見(111.08.11)			
編號	校名	<p>由學生自主規劃運用上學時間應與上午第一節學習節數開始時間相同，學生於第一節開始上課以前抵達上課地點即可。</p> <p>(本項須請有列出審查意見之學校填復改善情形表)</p>	<p>配合教育部規定，學校已審視並修正學生獎懲規定。</p> <p>1. 表示學校獎懲規範「沒有列集會為懲處」。</p> <p>2. 表示學校獎懲規範「有將朝會等非學習節數集會未到列懲處」，須修正獎懲規範內容。</p> <p>3. 表示學校獎懲規範「將學生未參加重大集會列為懲處，但未特別區分是學習節數或非學習節數之集會活動」，於執行層面須注意不得因學生未參加非學習結束重大集會而予以懲罰。</p> <p>(本項僅需被列為 2 的學校須提交改善情形表)</p>
53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p>1. 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第 6 點第 1 項：「六、各校於上午第一節開始上課以前，每週得實施全校集合活動至多一日；當週其餘日數，應由學生自主規劃運用，學生於上午第一節開始上課以前抵達上課地點即可。」</p> <p>2. 自主學習時段應為學生自主規劃，非由班級自主規劃晨間活動。</p>	<p>2. 未符規定</p> <p>(111.01.19 審議之獎懲規定)</p>

附件二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學生獎懲實施辦法)修正對照表

現行條文	新修條文	說明
四、參加升降旗及各項集合活動，有聊天、飲食、使用3C產品及嬉鬧等行為或不遵守秩序，影響他人學習或聽講，經勸導後仍不知改正者。	四、參加升降旗及各項集合活動，有聊天、飲食、使用3C產品及嬉鬧等行為或不遵守秩序，影響他人學習或聽講，經勸導後仍不知改正者。	表示學校獎懲規範「有將朝會等非學習節數集會未到列懲處」，須修正獎懲規範內容。
十八、無故不參加重大集會(如升旗、週會、結業式、開學典禮、校慶等)或比賽，經宣導或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十八、無故不參加重大集會(如升旗、週會、結業式、開學典禮、校慶等)或比賽，經宣導或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表示學校獎懲規範「有將朝會等非學習節數集會未到列懲處」，須修正獎懲規範內容。

附件三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學生獎懲實施辦法

111年1月12日校規審議會修訂

111年1月19日校務會議修訂

111年6月30日校務會議修訂

111年8月29日校務會議修訂

第一章 通則

第1條 本辦法依高級中等教育法第51條規定、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獎懲規定注意事項及教師輔導與學生管教學生辦法訂定之。

第2條 本校學生之獎懲除依有關規定辦理外，悉依本辦法辦理。

第3條 學生之懲處應以其行為之責任為基礎，並審酌行為人一切情狀，以作為懲處輕重之參考，尤應考量下列事項，以為懲處輕重之調整：

- 一、行為之動機與目的。
- 二、行為之手段與行為時所受之外在情境影響。
- 三、行為違反義務之程度與所生之危險或損害。
- 四、學生之人格特質、身心健康狀況、生活狀況與家庭狀況。
- 五、學生之品行、智識程度與平時表現。
- 六、行為後之態度。

第4條 處罰違反法律或校規之行為非出於故意或過失者，減輕處罰。過失行為之處罰，以有校規特別規定者為限。

第5條 學生對於構成違反校規之事實，明知並有意使其發生者，為故意。
學生對於構成違反校規之事實，預見其發生而其發生並不違背其本意者，以故意論。

第6條 學生對於構成違反校規之事實，雖預見其能發生而確信其不發生者，以過失論。

第7條 學生不得因不知校規規定而免除責任。

第8條 行為時因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致不能辨識其行為違反校規或欠缺依其辨識而行為之能力者，得不予處罰。

行為時因前項之原因，致其辨識行為違反校規或依其辨識而行為之能力，顯著減低者，得減輕責任。

前二項規定，於因故意或過失自行招致者，不適用之。

第9條 已著手於違反校規之行為之實行而不遂者，為未遂。未遂之處罰，得按既遂之處罰減輕之。

第10條 行為不能發生違反校規之結果，又無危險者，不罰。已著手於違反校規行為之實行，而因己意中止或防止其結果之發生者，減輕或免除其處罰。前項規定，於正犯或共犯中之一人或數人，因己意防止違反校規之結果之發生，或結果之不發生，亦適用之。

第11條 二人以上共同實行違反校規之行為者，皆為正犯。

第12條 教唆他人使之實行違反校規行為者，為教唆犯。教唆犯之處罰，依其所教唆之校規規定加重處罰之。

第13條 幫助他人實行違反校規之行為者，為幫助犯。雖他人不知幫助之情者，亦同。幫助犯之處罰，得按正犯之規定減輕之。

第14條 事實調查與證據：

- 一、學校應依職權調查證據，不受當事人主張之拘束，對當事人有利及不利事項一律注意。
- 二、當事人於獎懲程序中，得自行提出證據外，亦得向學校申請調查事實及證據。但學校認為無調查之必要者，得不為調查。
- 三、調查事實及證據，應據實製作書面紀錄。
- 四、基於調查事實及證據之必要，得以書面通知相關之人陳述意見。通知書中應記載詢問目的、時間、地點、得否委託他人到場及不到場所生之效果。
- 五、基於調查事實及證據之必要，得要求當事人或第三人提供必要之文書、資料或物品。
- 六、當事人之自白，非出於強暴、脅迫、利誘、詐欺、疲勞訊問或其他不正當之方法，且與事實相符者得為證據。
- 七、事實已顯著，或為其職務上所已知者，無庸舉證。
- 八、無庸舉證之事實，學校應予當事人就其事實有陳述意見之機會。

第二章 獎勵與懲罰

第15條 學生獎勵與懲罰措施如下：

一、獎勵：

- (一) 記嘉獎。
- (二) 記小功。
- (三) 記大功。
- (四) 其他獎勵：
 1. 公開表揚。
 2. 獎品或獎金。
 3. 獎狀。
 4. 獎章。

二、懲罰：

- (一) 記警告。
- (二) 記小過。
- (三) 記大過。

第16條 有下列事蹟之一者記嘉獎乙次以上，嘉獎貳次以下：

- 一、熱心助人，義行可嘉者。
- 二、熱心公益活動，足資示範者。
- 三、拾金(物)不昧，其行可嘉者。
- 四、擔任學校、班級、社團幹部、小老師或小義工認真負責者。
- 五、參加學校辦理之各項活動或競賽成績表現優良者。
- 六、代表學校參加校外各種活動或競賽成績表現優良者。
- 七、參與校內重大活動表演，表現良好者。
- 八、生活週記、作業書寫及各項心得寫作認真優良者。
- 九、依春暉行善規定，完成校園服務者。
- 十、校外行為良好，足以表揚。
- 十一、學生因參加公部門辦理之各項競賽獲獎，校內賽前三名，市(區)賽、非晉級式的全國賽第二至六名，晉級全國賽第四至六名。
- 十二、具有相當於上列各款事實者。

第17條 有下列事蹟之一者記小功乙次以上，小功貳次以下：

- 一、參與校內(外)公共事務及促進公益工作，表現特優者。
- 二、擔任學校、班級、社團幹部，表現優異者。
- 三、代表學校參加校外各種活動或競賽，成績表現優良者。
- 四、遇有特殊事故處理得宜，獲良好效果者。
- 五、拾金不昧其價值貴重者。
- 六、學生因參加公部門辦理之各項競賽獲獎，市(區)賽、非晉級式的全國賽第一名、晉級全國賽第二、三名。
- 七、具有相當於上列各款事實者。

第18條 有下列事蹟之一者，記大功乙次以上，大功貳次以下：

- 一、有特殊優良行為，裨益國家社會或增進校譽者。
- 二、代表學校參加全國、國際比賽成績特優者。
- 三、參加各種服務成績特優者。
- 四、檢舉重大不法經查明屬實因而未造成不良後果者。
- 五、有特殊優良行為足為全校學生之模範者。
- 六、學生因參加公部門辦理之各項競賽獲獎，晉級全國賽第一名。
- 七、其他優良行為合於記大功，經學生獎懲會議通過者。

第19條 有下列事蹟之一者核予其他獎勵：

- 一、累計滿貳大功後，又有合於記大功之事實者。
- 二、長期表現孝順父母、尊敬師長、友愛兄弟姊妹或同學，有具體事實者。
- 三、幫助別人解決重大困難，有具體事實值得表揚者。
- 四、有特殊義勇行為，足為同學楷模者。
- 五、有特殊優良行為，堪為全校學生之模範者。
- 六、舉發重大不法活動，經查明屬實者。
- 七、響應愛鄉愛土運動，具優異事證者。
- 八、其他合於獎勵之行為，經學生獎懲會議通過者。

第20條 學生違反記警告以下校規，經師長同意以留校反省替代警告處分者，得依留校反省實施規定執行之。

第21條 有下列行為之一者，記警告乙次以上，警告貳次以下：

- 一、無故不服從師長指導、班級幹部或糾察(交服)隊執行公務之糾正者。
- 二、邊走邊吃、亂丟垃圾或教室內個人座位週邊有其它破壞環境衛生行為，經勸導後仍不知改正者。
- 三、未於規定時間內繳交週記、公共服務時數證明或各類回條及需家長簽名資料，經催繳仍不知改正者。
- 四、參加升降旗及各項集合活動，有聊天、飲食、使用3C產品及嬉鬧等行為或不遵守秩序，影響他人學習或聽講，經勸導後仍不知改正者。
- 五、不遵守校園或團體秩序、有影響教育實施、公共安全、損及他人人格利益、破壞環境衛生之虞或結果及不遵守交通秩序(規則)，經宣導或勸導後仍不遵守或改正者。
- 六、未依規定完成公共服務時數或參加團體活動、打掃工作、留校反省，於執行時有聊天、飲食、使用3C產品及嬉鬧等行為者。
- 七、經通知仍未於規定時間內實施留校反省者。
- 八、未經報備核准，私用校內資源(如電源、網路等)、設備及場地。
- 九、因過失毀損公物，未主動報告者。
- 十、上課時未依規定使用電子產品，經勸導後仍不知改正及違反本校手機使用規定者。
- 十一、偷閱他人日記、信件或簡訊等個人隱私資料，經勸導後仍不知改正者。
- 十二、在校期間未經申請核准向外購買飲料、食品，或未經授課老師同意而於上課時間飲食者。
- 十三、言詞辱罵或欺侮同學。
- 十四、進入學校律定「紅色禁止跨越線」外或各樓未開放之平台、女兒牆、欄杆等有安全顧慮之區域。
- 十五、拾物不送招領，意圖據為己有者。
- 十六、社團及班級未按程序申請核准，逕行從事各類活動者。
- 十七、未遵守請假規定者。
- 十八、無故不參加重大集會(如升旗、週會、結業式、開學典禮、校慶等)或比賽，經宣導或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 十九、擔任學校、班級、社團幹部有無故未到、中途離席或言行影響他人權益或工作之進行，經勸導後仍不知改正者。
- 廿、有欺騙行為，如蓄意欺瞞違規原因或請假理由等。
- 廿一、侵犯智慧財產權經舉發，或校內張貼或分發未經核准之文件、海報者。
- 廿二、違反性別平等，有具體事實。
- 廿三、未攜帶學生證進出校門配合刷卡檢查者。
- 廿四、無故攜帶麻將或撲克牌等博弈類器具到校者。
- 廿五、未經申請於課餘時段在校逗留且屢勸不聽者。

第22條 有下列行為之一者，記小過乙次以上，小過貳次以下：

- 一、對師長或同學公然侮辱或意圖散布於眾而指摘或傳述足以毀損他人名譽之事(以文字、圖畫、影音形式亦同)、欺騙師長，有具體行為者。
- 二、上課期間未完成請假程序，擅自以任何方式離校外出者，如不假外出、翻越校門及圍牆等。

- 三、故意破壞公物或攀折公有花木者。
- 四、不遵守校園或團體秩序、有影響教育實施、公共安全、損及他人人格利益、破壞環境衛生之虞或結果及不遵守交通秩序(規則)，情節較重者，或經警告處分後仍不遵守或改正者。
- 五、言詞辱罵或欺侮同學，情節較重者。
- 六、試場違規，情節輕微者。
- 七、攜帶違禁物品菸、酒、檳榔、限制級刊物(圖片、影音及檔案等)、鞭炮、甩棍、仿真模型刀槍等具殺傷力之器械進入校園，足以危害校園安全者。
- 八、利用網路散佈猥褻圖畫、文字、影音或以不當言論汙蔑、攻擊他人者。
- 九、破解電腦保護措施或利用電腦系統漏洞，侵入他人或公務電腦者。
- 十、利用偽(變)造證據或以不實資料意圖規避、或致使他人遭受學校處分者。
- 十一、欺騙行為情節嚴重者，如冒名頂替、冒用他人身分(證件、帳號等)或偽造文書、印章或塗改文件者。
- 十二、凡違反智慧財產權並有具體事實者。
- 十三、私自翻閱、毀壞師長物品或考卷者。
- 十四、利用各種工具器材或設備，窺視、竊聽、記錄他人非公開之活動、言論、談話或身體隱私部位者。
- 十五、違反性別平等，有具體事實，情節較嚴重者。
- 十六、行為不當，致人受傷者；故意或過失傷害他人之身體或健康者或學生間發生衝突有推、撞、毆打動作，情節較輕微者。
- 十七、欺負同學、師長情節較輕者，如使用網路(部落格、社群或通訊軟體等)文字、照片及影片侵害他人名譽或肢體衝突、簡訊騷擾、恐嚇挑釁等情節較輕者。
- 十八、經校園霸凌防制小組認定屬霸凌情節較輕者。
- 十九、於法定限制少年不宜出入場所逗留活動者，如網咖、撞球間等。
- 廿、未經申請許可擅自於校內使用明火或電器設備者。
- 廿一、校內打麻將、玩撲克牌等具博弈性質活動者。
- 廿二、符合上列各項行為，經警告處分後仍不改正者。

第23條 有下列事蹟之一，經「學生獎懲委員會」議決，簽請校長核定，予以記大過一次以上，至大過兩次以下處分：

- 一、攜帶兇器、爆裂物或其他危險物品(電子菸(含吸食器、菸彈))、違禁藥品進入校園，或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所列物品及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查證屬實者。
- 二、詐(欺)騙他人財物、強行借用、偷、搶或以威脅、恐嚇、勒索行為擅自取用他人財物者。
- 三、出入禁止18歲以下進入之場所、不正當場所(舞廳、酒店、美容院、賭博性電玩、茶室等特種行業)。
- 四、試場違規，情節重大者。
- 五、侵入他人或公務電腦，使己獲利或造成他人損失者。
- 六、於校內、外吸菸(含電子菸)、飲酒、嚼食檳榔及賭博行為者。
- 七、以強暴、脅迫、恐嚇之方法，而為猥褻行為者。
- 八、有竊盜行為、集體尋仇或學生發生衝突有推、撞、毆打動作。
- 九、經校園霸凌防制小組認定屬霸凌情節嚴重者。

- 十、以書面、網路等方式侵害他人名譽，情節嚴重者。
- 十一、無駕駛執照騎(駕)油、電機械動力車輛(含被接送同學)經查屬實者。
- 十二、違反性別平等，經性平會認定有具體事實，情節嚴重者。
- 十三、暴力脅迫或侮辱師長，情節嚴重者。
- 十四、吸食或注射違禁品者。

第24條 移送司法機關或相關單位處理：

- 一、學生違規情節重大，依法令應移送警察或司法機關等處置時，學務處應簽會導師及輔導室，主動提供學生、家長暨警察或司法機關協助。
- 二、學生違規情節重大或依其行為、身心狀態、生活環境等綜合判斷，宜由其他機構輔導或處遇時，學務處得移請少年輔導單位輔導，或移送警察或司法機關等處置，但須簽會導師及輔導室提供意見，並經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後行之。

第25條 下列之物得由校方暫時保管，其後由家長領回：

- 一、槍砲彈藥管制器械、菸、電子菸(含吸食器、菸彈)、酒、檳榔、限制級刊物(圖片、影音及檔案等)、鞭炮、甩棍、仿真模型刀槍等具殺傷力之器械。
- 二、供違反校規所得或違反校規預備之物。
- 三、因違反校規所生或所得之物沒收，應於學生獎懲會議裁定時宣告之。

第三章 獎懲之擬定

第26條 其他適當措施：學生因違反重大校規而超出本辦法規定以外者，得召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將審議結果簽請校長特別處理之。

第27條 與考試相關之違規者，本規定未盡者應另訂定本校考場規則規範之。

第28條 與性平事件相關之懲處，經性平委員會決議後交由校長裁示後，逕交學務處辦理。

第29條 學生之獎懲處理程序，依下列規定處理：

- 一、嘉獎及小功之獎勵，由有關教職員提供參考資料，填具獎懲建議單並會導師、輔導教官、輔導教師，經學務處主任核定後公布。
- 二、大功之獎勵依前述流程辦理完成後，經校長核定後公布。
- 三、警告及小過之懲處，由有關教職員提供參考資料，填具獎懲建議單並會導師、輔導教官、輔導教師及相關處室人員，經學務處主任核定。但會簽過程中當事人如對懲處建議有異議時，得先提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
- 四、大過以上或有爭議之獎懲事項，應提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校長核定。
- 五、為懲處建議前，應予學生陳述與申辯之機會。懲處之決定，應以書面(獎懲通知書)記載懲處事實、理由及依據，並附記救濟方法、期間及受理機關等事項，函知當事人。為重大之懲處，必要時並得函請其監護人配合輔導事宜。

第30條 學生或法定代理人、監護人於送達獎懲通知書次日起三十日內，如有不服者，得依本校學生申訴案件處理辦法，向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提起申訴。

第31條 學生休學期間，獎懲紀錄仍累計核算。

第32條 學校之獎懲均應隨時列舉事實，通知其家長，並於學期末時，將獎懲紀錄載入學生學期成績通知書。

第33條 為鼓勵學生改過遷善，培養奮發向上之精神，改過銷過處理原則另訂之。

第34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提案單

111 年 08 月 29 日

提案編號	9	提案單位	學務處
連署人			
案由	南湖高中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範修訂		
說明	依教育局111年8月22日北市教中字第1113074571號函		
建議意見	學生在校作息規範審查意見表及改善情形表各1份，請尚未符合規範之學校儘速改善		
決議			

附件一、教育局學生在校作息規範審查意見表及改善情形表各 1 份公文(見提案 8 附件一)

附件二、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範(修)

附件二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範

107年6月28日校務會議修訂

111年6月30日校務會議修訂

111年8月29日校務會議修訂

一、目的：為維護學生身心健康發展，衡酌高級中等學校階段學生成長生理需求，訂定本校

學生在校作息時間相關規定，以健全學生身心發展，強調主動學習，提升學習品質。

二、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6 月 13 日北市教中字第 1113058060 號函。

三、規範要點：

(一)學習節數每週三十五節，包含必選修課程、團體活動時間及彈性學習時間，每日排課以七節為原則；其他早修、朝會升旗、午餐、午休、環境清掃、課間活動等為非學習節數之時間及活動內容。

(二)學生每日上學時間為第一節課前及放學時間 16：00；如因班級經營、課後社團活動、代表隊培(集)訓、學校重要活動或其他特殊需求，在學生安全無虞前提下，學校得調整部分上、放學時間。

(三)為宣導各項政策、防災演練、生活教育等，訂於週四上午 7：30 至 8：10 實施全校性晨間活動；為維護學生身心健康，培養主動學習，每週一、週二、週三及週五上午 7：30 至 8：10 由學生自主規劃晨間活動。

(四)學生於非學習節數活動之參與狀況，不得列入出缺席紀錄；但得視其情節，採取適當之

正向輔導管教措施。

(五)實施課業輔導，依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規定辦理。

四、本規範依循民主參與之程序，與學生代表、教師及家長代表充分溝通後，經校務會議通過實施。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在校生活作息表

時間		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晨間活動 班級 自主規劃	0730 08010	學生 自主規劃	學生 自主規劃	學生 自主規劃	晨間活動	學生 自主規劃
上午	第一節	0810 0900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第二節	0910 1000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第三節	1010 1100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第四節	1110 1200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午餐 時間	1200 1230	學生用餐	學生用餐	學生用餐	學生用餐	學生用餐	
	中 午	午休 時間	1230 1255	班級自習 午休	班級自習 午休	班級自習 午休	班級自習 午休	班級自習 午休
下午	第五節	1300 1350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第六節	1400 1450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1350 1410	校園 環境整潔
							1410 1500	學習 節數
	打掃 時間	1450 1510	校園 環境整潔	校園 環境整潔	校園 環境整潔	校園 環境整潔	1500 1510	課間 休息
	第七節	1510 1600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	
	第八節	1610 1700	輔導課	輔導課	輔導課	輔導課	輔導課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提案單

111 年 08 月 29 日

提案編號	10	提案單位	體育組
連署人			
案由	教育部於110年3月2日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 設立辦法」一案應另行增聘體育班學生代表一人至二人 擔任委員，1110825行政會議中決議由高二、三體育班班長擔任。提請校務會議通過。		
說明	教育部於110年3月2日以臺教授體部字第1100006595B號令 發布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以下簡稱 設立辦法)部分條文，修正後設立辦法第8條規定，體育班發展委員會，於高級中等學校，應另行增聘體育班學生代表一人至二人 擔任委員		
建議意見	詳見附件		
決議			

附件一：體育班發展委員會變更公文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8樓
承辦人：黃琬琪
電話：02-27208889/1999轉6393
傳真：02-27593365
電子信箱：rk9140@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8月19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體字第1113074230號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部分修正條文及對照表各1份 (22179171_1113074230_1_ATTACHMENT1.pdf、
22179171_1113074230_1_ATTACHMENT2.PDF)

主旨：為教育部於110年3月2日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
設立辦法」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10年3月10日北市教體字第1103028271號函續辦。
- 二、教育部於110年3月2日以臺教授體部字第1100006595B號令發布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以下簡稱設立辦法)部分條文，本局並以前函轉知各校知悉，合先敘明。
- 三、依據修正後設立辦法第8條規定，體育班發展委員會，於高級中等學校，應另行增聘體育班學生代表一人至二人 擔任委員，倘貴校「學校體育班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與上開規定不符，請務必召開校務會議修正，以符法制。
- 四、其餘修正事項，亦請各校務必詳閱妥處。
- 五、檢附部分修正條文及對照表各1份。

第 1 頁，共 2 頁

南湖高中 1110819
NJAA1116007386

附件二：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條文

第四條體育班發展之運動種類，以奧林匹克運動會、亞洲運動會、世界大學運動會及中央主管機關推動之學生運動賽會競賽種類為原則；其設班基準及發展之運動種類如下：

一、國民小學、國民中學：

(一) 國民小學自五年級起，國民中學自一年級起，每年級設立一班，其發展之運動種類以三類為限。但報各該主管機關專案核准者，每年級得設立二班，並得增加發展運動種類一類；其增加之種類，以奧林匹克運動會必辦運動種類為限。

(二) 高級中等學校附設之國民中學部自一年級起，每年級設立一班，其發展之運動種類以四類為限，並應與所屬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發展之運動種類相同。但報各該主管機關專案核准者，每年級得設立二班，其發展之運動種類以四類為限，並應與所屬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發展之運動種類相同。

二、高級中等學校自一年級起，每校每年級設立一班，其發展之運動種類以四類為限。但報各該主管機關專案核准者，得辦理下列事項：

(一) 增加發展運動種類一類，其增加之種類，以奧林匹克運動會必辦運動種類為限。

(二) 經專案核准每年級設立二班者，得增加發展運動種類三類；其增加之種類，以奧林匹克運動會必辦運動種類為限。

體育類高級中等學校設班基準，由各該主管機關核准後實施，不受前項第二款

規定之限制。

第五條各該主管機關核准當學年度國民小學、國民中學設立體育班之班級數，應分別以前一學年度國民小學五年級、國民中學一年級體育班之班級數為限。各該主管機關經專業評估因教育資源分配及選手銜接培訓必要，得在前一學年度國民小學五年級、國民中學一年級總班級數之百分之一點五範圍內，核准增設當學年度國民小學、國民中學體育班之班級數，不受前項規定限制。

第六條學校申請設立體育班者，於國民小學以五年級，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以一年級為限。

第七條學校申請設立體育班、增班或調整運動種類者，應擬訂計畫，於辦理學年度前一年之三月三十一日以前，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准。

前項計畫，應包括下列事項：

一、計畫緣起，包括學校運動性社團、代表隊發展現況、近年出賽成績及其他相關事項。

二、學校體育班發展委員會組織及運作。

三、學校訓練場地、設備、器材及經費預算編列。

四、發展之運動種類，包括與前後教育階段體育班運動種類銜接之說明。

五、班級數、學生來源、招生方式與名額，及教師與教練名冊。

六、培訓與參賽計畫、運動科學、運動防護及獎勵措施。

七、課程架構及成績考核，包括科目、授課時數、學分數、成績考核及其他相關事項。

八、課業及生活輔導，包括升學及學習扶助。

學校提供體育班學生住宿、膳食或交通者，應依第一項規定擬訂相關計畫，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准。

第八條前條第二項第二款體育班發展委員會置委員九人至十五人，其中一人為主任委員，由校長兼任，其餘委員，由學校就各相關行政人員、專任運動教練及體育班教師代表、家長代表派(聘)兼之；專任運動教練及體育班教師人數，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前項體育班發展委員會，於高級中等學校，應另行增聘體育班學生代表一人至二人擔任委員，不受前項委員總數之限制。

體育班發展委員會之任務如下：

- 一、審議課程及教學規劃：內容包括課程計畫、個別化課程、自編教科用書、競技運動綜合訓練課程計畫、體育班訪視、課程評鑑、生涯發展、職能探索、運動防護及運動科學應用。
- 二、審議學生對外出賽事項：內容包括出賽之課業成績基準及每學年度出賽、培訓計畫。
- 三、審議學生學習輔導措施：內容包括補課規劃、課業輔導及學習扶助模式。
- 四、審議學生調整術科專長項目，或因故不適合繼續就讀體育班需轉班或轉學。
- 五、督導運動訓練。
- 六、辦理體育班校內自我評鑑。
- 七、指定體育班召集人及遴任導師。
- 八、其他有關體育班發展事項。

第十一條主管機關應輔導設有體育班之學校，遴聘或合聘領有運動防護員證書

之人員或物理治療師，辦理學生運動防護工作。

體育班得結合運動志工，協助運動訓練相關事務。

學校聘任、進用、運用之第一項運動防護員或物理治療師，應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七條之一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國民小學、國民中學體育班之入學，不受學區限制，並由各該主管機關就下列事項訂定後，納入學校招生簡章；學生符合其規定者，准予入學：

- 一、招生運動種類及名額。
- 二、術科測驗及口試等錄取方式。
- 三、成績評量及運動競賽證明文件。
- 四、在學證明文件或畢業證書。
- 五、其他必要之入學條件。

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之入學，依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及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之規定辦理。

第十八條體育班學生之培訓及出賽，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國民小學、國民中學，每日訓練時數，至多以三小時為限。
- 二、高級中等學校，每日訓練時數，至多以三小時為原則。
- 三、代表學校出賽，每學年以三十日為限。但國家代表隊培訓或因賽程需求，檢具出賽計畫及課業輔導計畫報各該主管機關同意者，不在此限。
- 四、培訓及出賽，應請公假；其請公假日數併同其他假別總日數，不得逾每學年上課日數三分之一。
- 五、課業成績未達依第八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出賽之課業成績基準者，應予課

業輔導或學習扶助後始得出賽。

各該主管機關應編列學校辦理體育班學習輔導措施所需之經費（包括教師鐘點費）。

第十九條學生因故不適宜繼續在原班就讀，或就讀之體育班經依第二十三條規定減少發展之運動種類、減班或停辦時，應積極輔導其轉班或轉校，必要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得由各該主管機關分發至其他學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得由各該主管機關轉介至其他學校。

第二十二條體育班之評鑑，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學校體育班發展委員會應辦理校內自我評鑑，並由學校於每年七月三十一日以前，將結果報各該主管機關備查後，就自我評鑑相關資料，登錄於體育班資料庫資訊系統。

二、各該主管機關應定期辦理體育班評鑑，並作成評鑑報告；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並應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前，將前一學年度評鑑報告報中央主管機關備查。

三、各該主管機關得就前款評鑑，與依其他法規應實施之學校評鑑，併同辦理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提案單

111 年 08 月 29 日

提案編號	11	提案單位	教務處
連署人			
案由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定期評量命題及審題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依據台北市教育局111年7月15日來文：北市教中字第1113066336號辦理		
建議意見			
決議			

附件一：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定期評量命題及審題實施要點（草案）

111.08.00 校務會議通過

壹、依據：

- 一、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1 日教育部臺教授國部字第 1100130855A 號令修正「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 二、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18 日北市教中字第 1113043722 號函「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定期評量命審題注意事項」及「命審題檢核表」。

貳、說明：

- 一、為確保定期評量之信、效度，使其符合學科專業性、學習診斷性、評量公平性、命題規範性及保密性，並落實評量之命題及審題機制，特訂定本原則。
- 二、本要點包含命題、審題、繳交試題、閱卷、成績統計與分析，相關期程規劃如下：

項 目	期 限	承 辦 人 員
彙整命題審題人員	開學後一週內	各科教師、教務處
發放命題通知	定期評量前 5 週	教務處
命題	定期評量前 3 週	命題教師
審題	定期評量前 2 週	審題教師
繳交試題、 命審題檢核表(附件一)	定期評量前 2 週	命題教師
複閱、修正	定期評量前 10 天	教務處、命題教師
印卷、點卷	定期評量 10 至 3 天	教務處
試卷檢查	定期評量前 2 天	教務處
閱卷、成績上傳、統計及分析	定期評量後 7 天	教務處、任課教師
定期考補考	考後第 1 個上班日 (如欲遇不可抗拒因素，如法定確診隔離，則個案處理)	教務處、任課教師

繳交試題分析檢討紀錄表(附件二)	定期評量結束兩週內	命題教師
------------------	-----------	------

三、命審題應參照「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教科書性別平等教育檢視指標」，應避免性別刻板印象與偏差失衡、性別經驗隱藏、性別用語偏頗及性別資訊零碎，以符合性別平等原則；另亦應避免出現政治、群族、宗教及社經地位…等具社會爭議性題目。

參、命題原則：

- 一、每學期初於各科教學研究會中討論並遵守迴避原則排定命題及審題教師，名單提交教務處備查。
- 二、應秉持教學專業負責命題，並考量課程教學計畫進度、範圍、課綱規定、教學目標、教學內容及學生能力決定試題內容，同時應兼顧學科知識與不同層次認知能力。
- 三、不得直接使用坊間參考書、測驗卷、命題光碟或題庫、他校試題或等，應進行轉化修改，避免雷同，以維護試題品質、公平性與適當性。
- 四、掌握題目的難易度，應避免全面偏艱澀，且能讓多數學生在測驗時間內完成作答；並請注意基本分的比例以適度提高學生學習信心。
- 五、命題完成後應落實審題機制，依審題進度提供命題資料予審題老師檢閱，或依教學研究會決議採分別審題、小組審題或領域共同審題。

肆、審題原則：

- 一、審題老師就試題提出修正意見給予命題老師參考修正。若試題無需修訂，請命題及審題老師共同完成附件一：「命審題檢核表」後，並由命題老師將試題和檢核表一併繳交至教務處教學組。
- 二、審題老師拿到試題卷後，請儘速完成審題，避免耽誤命題老師繳卷時效性。
- 三、參與審題教師應負保密之責，勿任意放置，以免導致試題外洩。

伍、迴避與保密原則：

- 一、命題及審題教師需迴避其子女所就讀之班級，或有其他須迴避情形，需於工作分配時主動向教務主任或各科召集人提出，以利另行安排其他教師擔任工作。
- 二、全體教職員工皆應嚴守評量試題之保密工作，存放試題資料應謹慎小心，嚴防試題外洩，維護學生評量成績之公平性。

陸、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並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_____ 學期第 _____ 次定期評量命審題檢核表

科目	施測班級		試題範圍	
命題教師自我檢核 (請劃記 ■)		審題教師檢核 (請劃記 ■)		
<input type="checkbox"/> 1. 依據課程教學計畫進度、範圍及課綱規定命題，無超出課程學習範圍。 <input type="checkbox"/> 2. 試題內容兼顧學科知識不同認知能力層面 <input type="checkbox"/> 3. 試題難易分配妥適。 <input type="checkbox"/> 4. 試題無直接使用坊間題庫試題。 <input type="checkbox"/> 5. 試題無直接使用本校或他校考古題。 <input type="checkbox"/> 6. 命題遵循迴避與保密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7. 符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教科書性別平等教育檢視指標」規定之性別平等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8. 試題敘述清楚，題意與答案配合適切。 <input type="checkbox"/> 9. 試題配分妥當及正確。 <input type="checkbox"/> 10. 圖表內容與標示清晰、正確。 <input type="checkbox"/> 11. 命題完成後落實審題機制，並參酌審題意見調修試題或與審題教師溝通說明，試題經審題教師再確認後繳交試務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1. 依據課程教學計畫進度、範圍及課綱規定命題，無超出課程學習範圍。 <input type="checkbox"/> 2. 試題內容兼顧學科知識不同認知能力層面 <input type="checkbox"/> 3. 試題難易分配妥適。 <input type="checkbox"/> 4. 試題無直接使用坊間題庫試題。 <input type="checkbox"/> 5. 試題無直接使用本校或他校考古題。 <input type="checkbox"/> 6. 命題遵循迴避與保密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7. 符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教科書性別平等教育檢視指標」規定之性別平等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8. 試題敘述清楚，題意與答案配合適切。 <input type="checkbox"/> 9. 試題配分妥當及正確。 <input type="checkbox"/> 10. 圖表內容與標示清晰、正確。 <input type="checkbox"/> 11. 命題完成後落實審題機制，並參酌審題意見調修試題或與審題教師溝通說明，試題經審題教師再確認後繳交試務單位		
命題教師回覆		其它審題意見		
綜合意見	1. 整題而言，試題能否符合教學目標並掌握教材重要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極度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極度不符合 2. 整題而言，試題取材是否有夠均勻分佈於各測驗範圍章節？ <input type="checkbox"/> 極度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極度不符合 3. 整體而言，預估這份試題之難易度？ <input type="checkbox"/> 偏難 <input type="checkbox"/> 中偏難 <input type="checkbox"/> 適中 <input type="checkbox"/> 中偏易 <input type="checkbox"/> 容易 4. 預估本次試題學生應得分數： _____			

命題教師	審題教師	教學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_____ 學期第 _____ 次定期評量試題分析檢討紀錄表

科目	年級	命題教師	
		審題教師	
預估平均分數	實際平均分數		
題型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是非題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手寫題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翻譯題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單選題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計算題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短篇作文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多選題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證明題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長篇作文 _____ %
試題優點	<input type="checkbox"/> 題數適當 <input type="checkbox"/> 評量範圍重點出題比重得宜 <input type="checkbox"/> 高低分具鑑別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各大題配分得宜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反應良好		
試題待改進處	<input type="checkbox"/> 內容出現誤植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反應偏難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及格人數超過 60% <input type="checkbox"/> 未達 40 分人數超過 30%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某類題型配分過多 <input type="checkbox"/> 評量範圍內尚有重點未出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達 50 分人數超過 40%		
原因分析 /下次改進策略			
補救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無須重考或調整分數 <input type="checkbox"/> 須重考 <input type="checkbox"/> 須調整分數，方式：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無須進行補救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須進行補救教學（上課教師： _____） （開課時段： _____）		
檢討時間	年 月 日	地點	
出席人員簽名			

註：請各科召集人於定期評量後二週內協助召集進行分析檢討會議，並於當天結束後送交教學組彙

整後陳核，謝謝您的配合！

附件二：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林玉華
電話：02-27208889轉1258
傳真：02-27593361
電子信箱：edu_hse.47@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15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1306633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重申「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定期評量命審題注意事項」及「命審題檢核表（範例）」一案，請貴校務必落實校內定期評量命審題工作，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11年4月18日北市教中字第1113043722號函（下稱前函，計達）續辦。
- 二、本局前函周知各校「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定期評量命審題注意事項」及「命審題檢核表（範例）」，請各校定期透過校務會議、教學研究會或教師課程共備等場合，確實宣導、落實前揭注意事項，並於111學年度第1學期開學前完成校內命審題補充規定，並落實命審題檢核表檢核機制，將表件定期整理，以供查考。
- 三、請各校務必落實命審題作業，本局將持續透過駐區督學視導，檢視各校執行情形；違反相關規範者，視情節輕重，交由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議處。

電文騎



第 1 頁，共 2 頁

南湖高中 1110715



NJAA1116006367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提案單

111 年 08 月 29 日

提案編號	12	提案單位	教務處
連署人			
案由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學校教育品質保證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依據臺北市中小學教育品質保證實施計畫辦理		
建議意見			
決議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學校教育品質保證委員會」設置要點

111.08.00 校務會議通過

- 一、本要點依據臺北市中小學教育品質保證實施計畫辦理。
- 二、學校教育品質保證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之任務如下：
 - (一)學校自我教育品質保證之規劃與推動。
 - (二)促進校務品質不斷改善與永續發展。
 - (三)辦理學校教育品質自我檢核與改善。
- 三、本會委員均為無給職，其組成人員分配如下：

組成	成 員	人數
召集人	校長	1
執行秘書	秘書	1
行政代表	教務主任、學務主任、總務主任、主任輔導教師、圖書館主任、主任教官、人事室主任、會計室主任	8
教師代表	教師會代表 語文領域：國文、英文 數學領域：數學 自然科學領域：物理、化學、生物、地科 社會領域：歷史、地理、公民 藝術領域：音樂、美術 科技領域：資訊科技、生活科技 綜合活動領域：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 健康與體育領域：體育、健康與護理 其它領域：全民國防教育	1 4 2 4 3 2 2 3 2 1
家長代表		3
合計		37

- 四、本會委員任期一學年，協助推動本會議決事項。(任期至少一年)
- 五、本會由校長擔任召集人，秘書為執行秘書，每學期定期召開委員會，但經委員三分之一以上連署開會時，校長應召開臨時會議。本會開會時，校長為主席，校長因故無法主持時，由執行秘書或委員會互推一人為主席。
- 六、本會開會時，須有全體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之出席，方得開議。須有出席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之同意，方得議決，投票採無記名投票或舉手方式行之。
- 七、本會開會時得視事實需要，邀請學者、專家、其他相關人員列席諮詢或研討。
- 八、本會之行政工作，由教務處主辦，相關處室協辦。
- 九、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